

YTOT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3-010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品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管秋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管秋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内容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原件。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宇瞳光学、本公司、公司	指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饶宇瞳	指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宇瞳汽车视觉	指	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	指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宇瞳玖洲	指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中科皓烨	指	中科皓烨（东莞）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旭富来合伙、宇瞳合伙	指	东台旭富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鸿鑫合伙、智仕合伙	指	东台安鸿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正升平合伙、智瞳合伙	指	东台正升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募投项目	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宇瞳光学	股票代码	300790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宇瞳光学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YuTong Optical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TO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品光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靖海东路 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6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4 月由东莞市长安镇乌沙环东路 306 号长通誉凯工业区 D 栋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靖海东路 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6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ytot.com		
电子信箱	chentianfu@yto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天富	盘毅荣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靖海东路 99 号宇瞳光学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靖海东路 99 号宇瞳光学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769-89266655	0769-89266655
传真	0769-89266656	0769-89266656
电子信箱	chentianfu@ytot.com	tzbl@yto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宁宇妮、樊朝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 (新盛大厦)12、15 层	曹阳、吴梅山	2019 年 9 月 2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1,846,170,347. 53	2,061,738,934. 34	2,061,738,934. 34	-10.46%	1,471,470,802. 02	1,471,470,802. 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44,162,328.07	242,660,282.15	242,660,282.15	-40.59%	126,754,281.57	126,754,28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00,453,612.36	234,501,176.97	234,501,176.97	-57.16%	116,495,559.87	116,495,55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01,793,617.96	312,676,650.62	312,676,650.62	28.50%	31,970,790.51	31,970,790.5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400	1.1482	0.7655	-42.52%	0.6162	0.410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407	1.1348	0.7565	-41.74%	0.6133	0.4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16.72%	16.72%	-8.31%	10.27%	10.27%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4,275,106,219. 82	3,442,595,191. 27	3,442,595,191. 27	24.18%	2,726,764,899. 42	2,726,764,899. 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800,252,978. 46	1,635,685,594. 04	1,635,685,594. 04	10.06%	1,282,470,402. 40	1,282,470,402. 4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0,474,186.09	490,392,446.13	438,342,168.58	486,961,54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76,325.98	39,647,019.81	12,455,004.15	49,183,97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59,589.64	37,527,331.85	7,392,238.70	15,274,45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2,636.34	208,839,472.28	28,028,889.24	123,832,620.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41,247.52	2,953,635.19	1,310,809.26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7,704,625.93			主要系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83,459.93	10,749,723.64	9,376,687.12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	14,703,605.23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6,053.87	-3,690,422.05	-4,794,384.89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88,218.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78,012.31	1,853,831.60	2,022,608.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7,661.68			
合计	43,708,715.71	8,159,105.18	10,258,721.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专业从事光学镜头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所处行业属于光学与光电子行业中的光学镜头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子类“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业务属于“C3979 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二）行业发展状况及发展趋势

1、政策支持与需求扩张，带动安防摄像头市场稳速增长

“平安城市”、“智慧城市”等项目的全面推进及政府“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要求为我国安防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全球恐怖袭击频发、世界局部地区局势动荡的背景下，全球安防视频监控市场持续扩张。在此带动下，安防视频监控镜头市场近年来发展保持增长趋势。根据 TSR 预测数据，2016 年至 2021 年全球安防摄像头出货量从 1.22 亿颗增长至 4.25 亿颗，预计 2026 年达到 6.26 亿颗，2021-2026 年 CAGR 为 9.5%。

2、车载光学市场空间广阔,应用领域广泛

车载摄像头被誉为“自动驾驶之眼”，是汽车主动控制功能的信号入口。ADAS 与车联网市场高速增长，为车载镜头市场打开广阔成长空间。一方面，车载镜头是 ADAS 系统的主要视觉传感器。随着自动驾驶时代来临，ADAS 系统作为无人驾驶的“桥梁”存在，可以大大提升车辆和道路的安全性，已逐步演化为发展最快的汽车应用领域之一。另一方面，车载镜头未来是车联网信息处理的重要入口。车联网作为新兴产业，处在政策、技术、产业的三重因素共振之上，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国内汽车市场复苏叠加智能化时代自动驾驶推广，推动车载镜头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华经情报网预测 2025 年中国车载摄像头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230 亿元。

3、智能家居市场潜力释放，“泛安防”镜头需求增长

智能家居是民用安防的重要落地场景，受益 AIoT 发展规模实现快速增长。随着 IoT、AI 与大数据的快速发展，智能家居在系统智能化、跨品牌、跨品类数据互通与互动等方面进步明显，未来有望延续高速增长。安全是智能家居场景下的刚需之一，家居安防产品在智能家居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20 年中国家用摄像头出货量达到 4040 万台，预计 2020-2025 年出货量 CAGR 为 15.1%，市场规模 CAGR 为 10.9%；2020 年全球家用摄像头出货量为 8889 万台，预计 2025 年家用摄像头出货量将突破 2 亿台，CAGR 为 19.3%；预计 2025 年全球家用摄像头市场规模将突破 721 亿元，CAGR 为 14.1%。

（三）公司行业地位和优势

公司是全球最大的安防镜头生产商，产品线布局齐全，广泛应用于安防、机器视觉和车载等领域。近年来，受益于下游安防高景气，产品品类拓展与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作为安防镜头出货量最大的生产供应商，公司已形成规模经济，产销渠道日益完善成熟，市占率逐年提高，由此奠定了公司在安防镜头市场中的优势竞争地位。

公司与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等头部安防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通过持续的自主技术创新、不断提升的产品品质和专业化的技术支持服务，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在相关领域客户群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与海康威视、大华股份、比亚迪、吉利汽车、普联技术、宇视科技、安联锐视等一众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内拥有较高的声誉。在全球安防行业竞争加剧、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的背景下，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

等企业将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因此作为这些龙头企业的合作商，公司未来的安防镜头销售额有望进一步提升和扩大。

（四）行业政策信息

作为光电子行业中的基础性细分产业，光学镜头发展至今已传统光学制造业与现代化信息技术相结合的产物，并受下游应用领域产业政策的影响。近年来，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颁布的与光学镜头行业发展相关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涉及内容
1	《超高清视频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0版)》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2020年	到2022年，进一步完善超高清视频标准体系，制定标准50项以上，重点推进广播电视、文教娱乐、安防监控、医疗健康、智能交通、工业制造等重点领域行业应用的标准化工作。
2	《加强“从0到1”基础研究工作方案》	科技部、发改委等	2020年	方案指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对关键核心技术中的重大科学问题给予长期支持。重点支持人工智能、网络协同制造、3D打印和激光制造、光电子器件及集成等重大领域，推动关键核心技术突破。”
3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部、科技部、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年	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针对感知、控制、决策、执行等环节的短板弱项，加强用产学研联合创新，突破一批“卡脖子”基础零部件和装置。推动先进工艺、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深度融合，通过智能车间/工厂建设，带动通用、专用智能制造装备加速研制和迭代升级。推动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创新应用，研制一批国际先进的新型智能制造装备。
4	《自动驾驶汽车运输安全服务指南(试行)》(征求意见稿)	交通运输部	2022年	在保障运输安全的前提下，鼓励在封闭式快速公交系统等场景使用自动驾驶汽车从事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活动，在交通状况简单、条件相对可控的场景使用自动驾驶汽车从事出租汽车客运经营活动，在点对点干线公路运输、具有相对封闭道路等场景使用自动驾驶汽车从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活动。审慎使用自动驾驶汽车从事道路旅客运输经营活动。禁止使用自动驾驶汽车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活动。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光学镜头等产品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共安防监控设备、智能家居、车载摄像头、机器视觉等高精度光学系统。其中安防领域为公司的主营领域，已形成已形成超星光系列、一体机系列、4K 系列、变焦系列、星光级定焦系列、通用定焦系列、大角度定焦系列、鱼眼系列、CS 系列等众多系列产品。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产品大类	细分系列	代表型号	特点及用途	产品图例
安防镜头类	通用定焦系列	YT10017、YT10052、YT10075、YT10085、YT10100、YT10102、YT10119、YT10135、YT10137、YT10162、YT10165、YT10171、YT10172 等	安防镜头的主流规格设计，具备高分辨率、IR-CUT 日夜切换、结构稳定、高低温性能优异等特点。产品性价比突出、性能稳定可靠，适用于大多数摄像机	
	高分辨率系列	YT10070、YT10071、YT10051、YT10131、YT10095、YT10092 等	在安防镜头主流规格的基础上，提高分辨率性能，设计像素高达 1600 万像素，可支持 4K 模式监控的需求。成像画质清晰，细节分辨能力高、具备 IR-CUT 日夜切换功能	
	星光级系列	YT10081、YT10089、YT10096、YT10098、YT10105、YT10123、YT10131、YT10132、YT10147、YT10148、YT10149、YT10150 等	在安防镜头主流规格的基础上，加大通光量，光圈值 F1.6-F1.3，在同样昏暗的光照环境下，成像画面明显优于普通镜头。为夜视的全彩画面与高色彩对比度提供了基本支持	
	超星光全彩系列	YT10093、YT10110、YT10112、YT10115、YT10116、YT10118、YT10136、YT10138、YT10140、YT10143、YT10151、YT10152、YT10153 等	在星光级镜头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通光量，最大光圈可达 F0.8，在无光的夜晚仍能实现全彩图像输出	
	鱼眼系列	YT70001、YT70002、YT70005、YT70003、YT70006、YT70009 等	公司为满足市场开发多款鱼眼镜头，有效视场角可达 200°，同时可达到 4K 的高清分辨率。可用于多个领域的大广角需求。产品支持 IR-CUT 日夜切换功能	

	微型定焦系列	YT10119、YT10021、YT10120、YT10126、YT10145 等	通过卓越的光学设计在保证不降低光学参数指标的情况下，减小镜头总长，压缩镜头提及，满足行业的微小化、便捷化。产品支持 IR-CUT 日夜切换功能，广泛应用于智能家居、智能终端等领域	
	手动变焦系列	YT30005、YT30010、YT30013、YT30015、YT30018、YT30021、YT30028、YT30040 等	连续可变的焦距。手动调节焦距变化。支持可见光与红外光波段成像，提供 IR-CUT 模块及自动光圈模块选择	
	电动变焦系列	YT30013-JZ、YT30015-JZ、YT30017-JZ、YT30021-JZ、YT30005、YT30022、YT30028、YT30033、YT30035、YT30040、YT30042 等	通过电机驱动，可实现镜头自动变焦与聚焦的功能，满足不同距离事物的监控。提供 IR-CUT 模块及自动光圈模块选择	
	CS 系列	YT30011CS、YT30017CS、YT30016CS、等	在保证镜头在支持焦距连续可变的条件下，导入工业 CS 接口，满足多条件搭配，手动变焦、标配自动光圈	
	一体机系列	YT50002、YT50003、YT50005、YT50006、YT50010、YT50011、YT50013、YT50016、YT50017、YT50018、YT50019、YT50020、YT50027、YT50028、YT50030、YT50032、YT50033 等	产品可实现大倍率的光学连续变焦，通过 PI 位移传感器，以及超高精度步进电机，确保镜头的精准变焦、快速响应、持续细节追踪等功能	
消费类	智能家居	YT10102、YT10100、YT10038、YT10066、YT10081、YT10108 等	极高的性价比、镜头像质的稳定性与使用中的可信赖性，让此类型产品在智能家居市场、三大运营商消费市场上成为明星产品	

	门禁系统类	YT10038、YT10067、YT70006、YT70009、YT10108、YT70009、YT10113、YT10119、YT10158、YT10159 等	轻便小巧的体积结合大视场角、高清成像等功能，让此系列产品深受猫眼门铃、智能门禁、楼宇等市场的喜爱	
	视讯低畸变系列	YT10075、YT10120、YT10126、YT10145、YT10163、YT10167、YT50026、YT50035 等	通过对镜头畸变的绝对管控，使镜头本身达到无畸变装调，在成像过程中不会发生任何的像面变形或极小的像面变形，使得产品可充分应用于视频会议、人脸识别等领域	
车载镜头类		YTCP001、JZ9171B、JZ-8354、YTCP005、YJCP303、YJCP107、YJCP306、YJCD316、YJCA205 等	卓越的防抖、防尘、防水等特性加上镜头本身可靠的稳定性，使得产品可用于车身后摄像头、行车记录仪、倒车辅助影像、高级辅助驾驶、流媒体等	
机器视觉镜头类		YT60010、YT60012、YT60013、YT60015、YT60016、YT60017、YT60018、YT60019、YT60020、YT60021、YT60022、YT60027、YT60033、YT60035 等	产品涵盖机器视觉设备常用的焦距段，最大支持 1.1 英寸感光元件，具备分辨率高、畸变小、成本低、工作范围宽等特点	
头盔显示目镜类		YT90006、YT90003、YT90002、YT90029 等	产品具有支持靶面大、畸变小、分辨率高等特点，适用于 VR/AR 类产品，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	
其他类		YT90011、YT90019、YT90020（红外镜头）YT90027（医疗镜头）	该类产品目前包含红外领域以及医疗领域，其中红外镜头广泛应用于周界防范、室内/外防火、工业测温和活体测温等场景，具备低成本，高质量的优势；医疗镜头具有抗菌易清洁、耐用性强，尺寸小等特点，适用于胶囊式内窥镜	

（三）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光学镜头产品的销售，即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稳定的产品品质、优质的营销服务、良好的地理区位、差异化的产品定位以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度理解等优势获取下游客户订单，通过原材料、自有的生产装置设备以及相关专利技术，生产制造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并履行销售订单约定的权利义务。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的模式，由生管部向采购部提交次月所需物料的采购申请，通过审批后，采购部根据需求进行承办，向供应商询价/议价，采购实施与跟踪，以及由仓库收货清点。

3、生产模式

(1) 自主生产

公司主要采用按单生产的模式，其主要操作模式为：订单确认后，生管部负责生产资源调配，安排生产计划，同时由采购部配合所需材料的采购，然后进行生产、出货。生管部于每月指定日期前布置次月生产计划，作为次月生产人员及生产机器分配的依据。

(2) 委外加工

公司的核心业务是定焦镜头和变焦镜头的研发、组装生产及销售。出于经济性和资源优化配置考虑，公司将部分附加值较低及自动化程度不高的生产环节，如玻璃镜片以及少量塑胶镜片和塑胶部件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完成。

4、销售模式

公司境内外均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由公司市场运营中心具体负责公司市场开拓、产品销售、客户维护、资金回款等。市场运营中心通过参加展会、电话、拜访、转介绍等方式进行产品推广；在获取一定的潜在客户资源后，公司送样给客户进行检测，检测结果通过后，客户下单。公司与客户直接沟通，及时、准确地了解客户需求以及市场动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受宏观经济形势、竞争格局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短期传统安防略有下降，公司主营业务出现一定程度下滑，但中长期看，目前安防存量较大，有更新需求，“雪亮工程”继续向小城镇、农村渗透，安防产品得到普遍应用，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短期不利因素不影响传统安防稳健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布局车载光学业务，车载摄像头、激光雷达与 HUD 打造第二成长曲线，产品涵盖车载镜头、AR-HUD 和车载激光雷达等，已向特斯拉供应链布局，比亚迪已有间接或者直接批量使用公司的产品，后续有望实现大规模放量，贡献新的业绩增长点。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研发创新优势自主研发是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创新发展的源泉。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通过加码研发投入构筑企业护城河，持续推进大倍率变焦、智能家居、车载镜头、机器视觉镜头等高端产品的研发。通过开展产学研技术合作，与浙江大学共建“机器视觉联合研究中心”、长春理工大学共建“科技创新联合实验室”、西安工业大学共建了“先进光学制造联合实验室”，共同构建产学研成果转化的创新实践基地，推动企业与科研院所产学研技术融合，实现共同发展；通过对外投资实现产业链的协同，充分利用新材料技术，打造公司产品特有的技术优势，提升产品的市场综合竞争力。

公司长期专注于科技创新，已建立起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和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专利权共 43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9 项、外观设计专利 68 项）。

(二) 智能制造与规模化生产优势

公司坚持高精益制造，加大信息化平台管理建设及机械工艺设备投入，优化工艺控制，逐步实现价值链信息化、网络化以及资源的协同化，充分发挥产能优势，在契合流程工业智能制造需求的同时也提升了产线的复用性。公司引进了金蝶系统管理平台，实现包括资产管理、成本管理、供应链、生产制造等功能，提高了整体生产执行和管理效率。当前公司拥有位于广东省东莞市、江西省上饶市的生产基地，并对上饶厂房进行了扩建，为公司的规模化生产与快速交付提供保障。

(三) 品牌建设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始终将维护品牌形象、创造品牌价值视为长期发展目标，完善客户综合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服务品质。通过多年的技术、经验和客户资源积累，较为准确地把握了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公司一

直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拓展产业协同合作，在业内积累了较高的口碑和知名度，与海康威视、大华股份、比亚迪、吉利汽车、普联技术、宇视科技、安联锐视等一众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第七届广东省政府质量奖”，“第七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奖项。

（四）管理创新优势

与技术创新同样重要的是管理创新，管理创新能力决定了企业的运营效率。为了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公司着眼于未来战略积极推进并完善公司管控体系，增强对子公司的控制和协同管理能力，达到效益最大化，充分发挥技术和供应链协同效应，尽快把公司做强做大。

（五）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技术、生产和销售队伍，主要核心人员具有多年的光学领域研究开发和生产管理经验，对该行业有着深刻的认识。公司秉承“和谐共赢，尊重人性，卓越创新，严谨务实，精益求精，安全环保”的价值观，注重人才的储备和结构的优化，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不断扩充核心团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及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公司按照既定的经营方针和经营目标，积极应对经营中的风险挑战，秉承“推动行业发展，做行业领跑者”的企业愿景，加大创新驱动力度，加快推进转型速度、加强业务整合精度，立足当下放眼未来，强化公司治理，坚持稳中求进，以不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为目标，稳扎稳打持续推动公司发展。报告期内，传统安防镜头相关的订单出现下滑，车载镜头相关的订单开始放量，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4,617.03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46%；实现净利润 14,416.23 万元，较上年下降 40.59%。

（1）强化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性能

公司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为指导，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2022年研发支出 13,330.74 万元。公司重视对新技术研发方面的探索与重视，关键项目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加快，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了全面提升。报告期内，公司“1/1.8”F1.0 超大光圈智能人脸识别定焦镜头”获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认定，“2/3”1200 万像素智能工业机器人镜头”、“宽光谱成像的 4K 大像面定焦镜头”、“1/1.8”大靶面超小体积的 4K 定焦镜头”、“4K 超低畸变 VCM 自动对焦模组镜头”等获东莞市高新技术产品认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432 项专利。

（2）优化产能建设，强化降本增效

随着光学镜头精度要求日益提高，传统加工工艺及装备已经难以满足日益发展变化的市场需求，自动化生产是公司一贯坚持的发展路线。报告期内，公司高强度持续投入先进生产设备、高精检测仪器，吸收先进经验、技术及工艺，并根据产品自身特点，结合科学生产流程，自主研发自动化生产设备，主要工序基本已实现生产自动化，同时积极推进自动化向智能化转变，在降本、提质、增效等方面效果显著。

（3）完善激励体系，优化人才队伍

公司积极实施人才战略，搭建人才梯队，优化人才队伍，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满足公司发展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实行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政策，汇聚行业人才资源，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好人才储备，促进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化、规范化、效率化。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向 2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57 万股，实现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与公司价值的深入绑定，让员工享受到公司发展的红利。

（4）加强内部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在当前经济环境下，公司通过各项举措保持企业市场竞争力。对外积极拓展业务，对内加强内部治理，实施科学管理，加强成本管控，充分挖掘潜力，强化提质增效。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的法律法

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梳理内控制度和流程，完善管理机制 增强规范化意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和管理水平。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46,170,347.53	100%	2,061,738,934.34	100%	-10.46%
分行业					
光学镜头制造业	1,791,763,078.61	97.05%	2,006,319,671.53	97.31%	-0.26%
其他业务	54,407,268.92	2.95%	55,419,262.81	2.69%	0.26%
分产品					
安防镜头	1,396,036,473.60	75.62%	1,704,707,645.21	82.68%	-7.07%
非安防镜头	395,726,605.01	21.43%	301,612,026.32	14.63%	6.81%
其他业务	54,407,268.92	2.95%	55,419,262.81	2.69%	0.26%
分地区					
境内	1,660,826,239.71	89.96%	1,907,420,750.10	92.52%	-2.55%
境外	185,344,107.82	10.04%	154,318,184.24	7.48%	2.55%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学镜头制造业	1,791,763,078.61	1,349,785,119.68	24.67%	-10.69%	-8.52%	-1.79%
其他业务	54,407,268.92	42,598,281.09	21.70%	-1.83%	5.23%	-5.25%
分产品						
安防镜头	1,396,036,473.60	1,037,745,557.24	25.66%	-18.11%	-15.14%	-2.60%
非安防镜头	395,726,605.01	312,039,562.44	21.15%	31.20%	23.52%	4.91%
其他业务	54,407,268.92	42,598,281.09	21.70%	-1.83%	5.23%	-5.25%
分地区						
境内	1,660,826,239.71	1,290,784,026.34	22.28%	-12.93%	-9.91%	-2.60%
境外	185,344,107.82	101,599,374.42	45.18%	20.11%	22.15%	-0.92%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光学镜头制造业	销售量	个	171,896,812.00	201,587,265.00	-14.73%
	生产量	个	170,355,158.00	213,296,247.00	-20.13%
	库存量	个	31,184,105.00	24,489,165.00	27.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学镜头制造业	直接材料	714,385,860.92	51.31%	794,054,356.24	52.38%	-1.07%
光学镜头制造业	直接人工	144,902,119.52	10.41%	167,433,554.77	11.04%	-0.64%
光学镜头制造业	制造费用	490,497,139.24	35.23%	514,012,955.16	33.91%	1.32%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17,643,722.79	1.27%	16,332,709.59	1.08%	0.19%
其他业务	直接人工	435,468.44	0.03%	295,420.15	0.02%	0.01%
其他业务	制造费用	24,519,089.86	1.76%	23,852,897.73	1.57%	0.19%
合计		1,392,383,400.77	100.00%	1,515,981,893.64	100.00%	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	2022 年度	新设
2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宇瞳玖洲	2022 年度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98,898,079.5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9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单位 1 及其关联方	559,347,837.26	30.30%
2	单位 2 及其关联方	419,230,160.78	22.71%
3	单位 3 及其关联方	83,242,257.01	4.51%
4	单位 4 及其关联方	70,147,669.83	3.80%
5	单位 5	66,930,154.71	3.63%
合计	--	1,198,898,079.59	64.9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57,637,800.0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2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 1	71,471,864.95	10.60%
2	单位 2	49,459,601.37	7.33%
3	单位 3 及其关联方	49,152,921.46	7.29%
4	单位 4	45,521,858.39	6.75%
5	单位 5 及其关联方	42,031,553.88	6.23%
合计	--	257,637,800.05	38.2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7,264,623.90	26,297,972.57	41.70%	主要系公司股份支付和职工薪酬的增加
管理费用	119,039,970.78	82,085,424.53	45.02%	主要系公司本期职工薪酬、折旧摊销、中介机构咨询费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1,700,473.20	22,722,040.66	39.51%	主要系公司利息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33,307,360.33	133,631,300.38	-0.2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2.7"靶面 F1.8 五百万像素十倍快速连续变焦一体机镜头的研	随着人脸识别技术的发展，对变焦镜头的倍率要求越来越高，主流的人脸识别变焦镜头	项目处于量试研究阶段	项目需要通过材料的合理搭配和优化，达到焦距范围等效 5-	加大公司在一体机镜头产品方面的布局。提升公司一体机产品

发	<p>倍率通常在 5 倍以内，难以应对远距离场景的识别需求，传统的变焦镜头虽然倍率可以达到 10 倍甚至 30 倍以上，但其不同焦段光圈变化大，畸变没有经过针对性的矫正，体积大，使其难以适应人脸识别的需求。现状市场上的变焦一体机较多，但如果要达到较好的成像效果，则需要较多枚玻璃球面镜片组合，或者数枚玻璃非球面镜片组合，成本昂贵，体积大重量较重。因此需要研发一款倍率在 10 倍以上，体积小，重量轻，成本低的人脸识别变焦镜头。</p>		<p>50mm，光圈值小于 F1.8~2.3，可以达到光学总长小于 60mm，能够满足 1/2.7" CMOS 可见光五百万像素的级别，且日夜共焦；要求最大畸变小于 8%；在-40~+80 摄氏度的环境下使用不跑焦。</p>	<p>市场份额，打开高端变焦镜头市场，提升竞争力。</p>
1/1.2"双光路夜视全彩 5X 一体机镜头的研发	<p>随着平安建设进程的稳步推进，安防行业保持了快速发展的势头。在安防监控镜头领域中，随着科技的发展，变焦镜头凭借着能在不同场景下得到良好的拍摄效果、拍摄的距离远等优势，在安防镜头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高像素、小畸变、黑光全彩等条件成为了新一代安防监控镜头的重点要求。</p> <p>目前常见的是普通红外夜视镜头，依靠红外光线去照亮拍摄的物体，即使在黑暗环境下，也可以捕捉代人肉眼看不到的影像画面，最大的问题是出来的画面是黑白的，因此需开发一款环境光照极低、肉眼无法看清的夜间环境，也能时刻呈现彩色清晰的图像监控效果。</p>	项目处于量试研究阶段	<p>本项目镜头焦距段为 14.5mm~60.1mm 的连续变焦镜头，预计使用 11 片玻璃球面镜片加 2 片玻璃非球面透镜组成的 13 片式光学结构，能够实现视场角达到 50°、光学畸变小于 2%、光学总长小于 110mm、双光夜视全彩五倍连续变焦、分辨率达到 4K 拍摄效果等指标。</p>	<p>该产品是公司首次使用双光路结构设计日夜全彩一体机镜头，产品研发成功能够大幅度提升公司一体机产品的实力，同时能够提升公司销售业绩和品牌知名度。</p>
微型大光圈超短焦距两倍变焦镜头的研发	<p>在视讯领域，变焦镜头凭借拍摄距离远、拍摄角度大，且能够在不同的使用场景下都能得到良好的拍摄效果等优点，在视讯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随着技术的发展，4K 相机的应用在视讯领域逐渐普及。高像素、大角度、小体积、大光圈等条件成为新一代视讯变焦镜头的要求。</p> <p>目前常见的变焦镜头普遍存在使用像素低、角度小、体积大等问题，因此开发一款大角度、小体积、大光圈的 4K 变焦镜头就显得很有必要。</p>	项目已完成验收	<p>本项目所研发的镜头是焦距段为 3.2mm~7.5mm 的连续变焦镜头，使用 6 片塑料非球面透镜加 2 片玻璃球面透镜的 8 片式光学结构，能够在水平视场角达到 114°，光学总长小于 31mm，2 倍连续变焦，光圈达到 F1.6，分辨率达到 4K 拍摄效果等指标。</p>	<p>立项研究的产品能弥补现有市面上产品的不足，实现产品小型化，取代现有老产品，拓展市场份额，增加产值。</p>
1/1.8"F1.0 超大光圈超广角可变光圈定焦镜头的研发	<p>广角镜头，顾名思义，视场角较大，能够在较短的拍摄距离范围内拍摄到较大面积的景物。因此，广角镜头在安防、车载、智能家居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但目前市场上常见的广角镜头光圈较小，多为</p>	项目处于量试研究阶段	<p>本项目所设计的定焦镜头预计使用 2 片玻璃球面透镜加 6 片塑料非球面透镜，采用 8 片式光学结构，能够实现视场角达到近 140°，光圈 F1.0，最</p>	<p>本项目产品增加用户在不同环境下可对镜头不同光圈状态进行选择的功能，拓宽了公司产品的应用范围，提升品牌知名度，推动行业发展。</p>

	<p>F1.6~F1.4, 较少镜头达到 F1.2 的大光圈, 导致镜头在亮度较低的环境中通光量较小, 不能提供高解像力的监控图像, 光照度过高又会出现图像过曝的情况。且通常搭配 1/2.7 的 sensor, 靶面较小, 很少有达到 F1.0 的超大光圈、超广角、大靶面的高像质镜头。基于以上市场现状, 有必要开发一款大靶面超大光圈超广角镜头, 以便在夜间具有更好的成像效果。同时, 实现可变光阑, 使得该镜头可以根据环境选择大光圈 F1.0 和较小光圈 F2.5。</p>		<p>大靶面 9.2mm, 且解像力达到八百万像素的级别, 同时在 -40℃~+80℃ 温度范围内成像清晰等指标。同时, 实现可变光阑, 使得该镜头可以根据环境选择大光圈 F1.0 和较小光圈 F2.5。</p>	
<p>红外测温镜头的研发</p>	<p>在热成像领域, 红外测温镜头凭借可以捕捉热辐射能量, 且能够在不同的使用场景下都能得到良好的拍摄效果等优点, 在红外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随着技术的发展, 红外测温镜头的应用在红外领域逐渐普及。大角度、小畸变、小体积以及支持高低温等条件成为新一代红外测温镜头的要求。目前常见的红外测温镜头普遍存在使用体积大、角度小、畸变大、不支持高低温等问题。</p>	<p>项目处于中试研究阶段</p>	<p>本项目所设计的红外测温镜头是焦距段为 3.5mm, 7mm, 具有大角度、小畸变、小体积以及支持高低温等特点, 使用 2 片玻璃非球面透镜光学结构, 能够在水平视场角达到 50°, 光学畸变小于 15%, 光学总长小于 13mm, 支持环境温度 -40℃~80℃ 等指标。</p>	<p>通过本项目的研发, 提升了公司研发团队的技术攻关能力及创新能力, 完善公司产品体系, 扩大业务领域, 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p>
<p>1/2.7"靶面大角度低畸变超高清宽工作温度范围视频直播镜头的研发</p>	<p>长焦镜头具有将远处景物“拉近”的效果, 能够分辨远处物体的细节, 在一些距离远、空间大的场合广泛应用。目前长焦镜头通常使用的是 6~7 片的全玻璃镜片, 通常具备 3 百万像素左右的分辨率, 成本高、重量大且像素低本项目开发一款长焦距、大光圈、低成本、轻量化、高像素的长焦镜头以解决上述瓶颈问题。</p>	<p>项目处于中试研究阶段</p>	<p>开发一款长焦距、大光圈、低成本、轻量化、高像素的长焦镜头, 解决长焦镜头的技术瓶颈问题。</p>	<p>通过本项目的研发, 突破长焦镜头的技术瓶颈, 培养研发人员的“匠人精神”, 打造高素质研发团队, 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p>
<p>1/2.7"靶面 F2.0 超低畸变超高清低温飘视频会议镜头的研发</p>	<p>近几年随着自媒体行业的迅速发展, 小型化、广角、超低畸变的镜头逐渐得到了市场上的青睐。广角、超低畸变镜头主要应用于直播、视频会议等领域, 也适用于家居、安防领域。目前 1080P 已经成为过去式, 4K 才是未来的发展趋势。近几年直播行业快速崛起, 为镜头走向更高清, 更智能化提出严苛的需求, 然而目前市面上的镜头在清晰度, 畸变、CRA 和成本方面无法兼顾, 往往更高清的镜头畸变较大, 使得拍出的图像不真实且成本非常高, 且目前市面上的广角小畸变镜头 CRA 整体偏大, 导致镜头与 sensor 不匹</p>	<p>项目处于初试研究阶段</p>	<p>本项目采用玻璃球面镜片及塑胶非球面镜片的混合结构, 通过材料的合理搭配与优化, 可以达到 F 数为 2.0, 光学总长小于 14.5mm, CRA < 16°, 结构紧凑, 成像达到八百万像素级别; 在 -40~+80 摄氏度的环境下使用不跑焦。</p>	<p>本公司研究的超低畸变超高清低温飘视频会议镜头能够大幅提升产品性能, 同时降低成本, 为自媒体的发展提供成像质量更好, 性价比更高的产品。同时也开拓公司新业务领域的发展。</p>

	配，出现画面偏色问题。			
快速雾气消散技术的研发	加快镜头雾气的消散速度，改善环境适应性。	小批量试做阶段	实现雾气快速消散功能，效果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	改善产品的防雾性能，提升企业防雾技术能力，解决行业的卡脖子难题，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高可靠性塑料镜片镀膜技术的研发	改善塑料镜片镀膜的可靠性。	大批量试做阶段	镜头满足 1000H 老化实验（高温高湿、氙灯实验等）无膜裂镜片产生。	改善产品的镀膜可靠性，提升产品的抗老化能力，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大尺寸自由曲面反射镜成型技术的研发	通过模具的创新设计及成型工艺的开发，提升大尺寸注塑自由曲面的成型的稳定性。	小批量试做阶段	提升产品良率及 HUD 表面质量，优化产品成本。	开发极具性价比的产品，使公司快速进入抬头显示市场，可以使公司在曲面镜在 300mm 以下的市场上，占据一定份额。
高精度玻璃自由曲面的热弯技术的研发	应对 AR-HUD 大尺寸的需要，开发高精度玻璃热弯技术。	方案设计阶段	提成产品精度、提升热弯速率。	布局在 HUD 自由曲面镜在 300mm 以上的市场，保证 AR-HUD 上对自由曲面镜更大、更稳定的市场需求。
半固态激光雷达光学元件解决方案	开发高精度半固态雷达光学元件/模块中运动件的工艺解决方案。	设计验证阶段	转镜总成、振镜总成实现高精度、高稳定性、高竞价比。	通过开发高精度、高稳定性的光学元件及模块，是稳步进入激光雷达光学元件市场配件市场，满足市场上对高精度、高稳定性光学元件的需求。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94	328	20.1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32%	20.06%	-0.7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16	179	20.67%
硕士	10	17	-41.1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80	241	16.18%
30~40 岁	91	69	31.88%
40 岁以上	23	18	27.7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3,307,360.33	133,631,300.38	74,894,199.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22%	6.48%	5.0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3,492,329.32	1,798,799,321.25	-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1,698,711.36	1,486,122,670.63	-1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93,617.96	312,676,650.62	28.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6,746.81	1,099,239.14	26.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649,087.77	598,494,054.13	4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262,340.96	-597,394,814.99	46.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5,193,193.64	810,076,327.70	6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254,683.59	542,348,421.82	4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38,510.05	267,727,905.88	101.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941,742.48	-17,590,330.77	-497.6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对外投资、公司精密光学镜头扩建项目、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项目投入增加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流出增加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和归还贷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性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是计提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1.98 亿，以及股份支付费用 0.56 亿。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25,108.02	-0.30%	主要系票据贴现费用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700,049.30	10.32%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期公允价值上升	否
资产减值	-11,642,828.70	-8.17%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219,707.35	0.15%	主要系公司本期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6,251,258.20	4.39%	主要系公司本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8,580,005.84	13.04%	主要系公司本期计入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600,065.47	1.82%	主要系转回公司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	是
资产处置收益	1,744,249.46	1.22%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1,464,051.08	7.29%	236,665,646.63	6.87%	0.42%	
应收账款	515,148,326.65	12.05%	547,543,645.53	15.90%	-3.85%	主要系期末未收回的货款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0.00%	
存货	720,131,723.18	16.84%	668,043,828.14	19.41%	-2.57%	
投资性房地产	144,669,652.94	3.38%	127,442,409.28	3.70%	-0.32%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固定资产	1,713,256,570.85	40.08%	1,322,363,368.66	38.41%	1.67%	主要系本期合并增加、厂房转固、增加设备投入所致
在建工程	249,798,292.28	5.84%	118,859,882.46	3.45%	2.39%	主要系精密光学镜头扩建项目、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001,360.80	0.02%	0.00	0.00%	0.02%	
短期借款	929,164,447.58	21.73%	492,237,052.30	14.30%	7.43%	主要系本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7,808,162.78	0.18%	1,646,462.54	0.05%	0.13%	
长期借款	430,686,124.00	10.07%	140,000,000.00	4.07%	6.00%	主要系本期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567,491.70	0.01%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					3,555.93			3,555.93

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62,305,019.52		- 1,147,235.24	16,969.85	173,612,089.87	162,305,019.52		172,447,884.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00,049.30			10,000,000.00			24,700,049.30
上述合计	162,305,019.52	14,700,049.30	- 1,147,235.24	16,969.85	183,615,645.80	162,305,019.52		197,151,490.01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342,661.97	详见附注七（1）
应收款项融资	117,650,504.65	详见附注七（6）
其他流动资产	25,253,229.17	详见附注七（13）
投资性房地产	133,208,872.34	详见附注七（20）
固定资产	103,371,375.30	详见附注七（21）
无形资产	41,285,676.44	详见附注七（26）
合计	464,112,319.87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5,000,000.00	5,000,000.00	4,2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	披露索引（如
--------	------	------	------	------	------	-----	------	------	--------	------	--------	------	--------	--------

称									表日的进展情况			有)	有)	
东莞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	光学镜头	收购	90,000,000.00	20.00%	自有资金	古文斌等	长期	股权	已支付9000万		1,633,570.31	否	2022年05月26日	2022-031
中科皓焯(东莞)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型光学材料	增资	10,000,000.00	5.81%	自有资金	中科创星等	长期	股权	已支付1000万		14,700,049.30	否	2022年04月25日	2022-022
合计	--	--	100,000,000.00	--	--	--	--	--	--	0.00	16,333,619.61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精密光学镜头扩建项目	自建	是	光学	228,662,034.35	263,254,406.41	自筹资金				不适用		
中等职业技术学校项目	自建	是	教育	121,162,922.97	121,162,922.97	自筹资金				不适用		
合计	--	--	--	349,824,957.32	384,417,329.38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学镜片、光学镜头、光学仪器、光学机械、电子产品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货物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厂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34,900,000.00	1,209,653,104.96	158,175,555.68	842,021,367.36	32,258,551.21	24,704,399.93

		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参股	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与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古文斌、聂新旺、谭华江三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玖洲光学 20% 的股份，并于 2022 年 7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名称变更为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上述三名股东将所持剩余 74% 表决权委托给公司，公司合计拥有宇瞳玖洲 94% 的表决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于以光学镜头为核心的技术研发与应用，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动力与核心竞争力，不断引进行业内的优秀人才，建立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精诚团结的核心经营管理团队。未来将大力拓展安防海外市场，车载镜头积极向高端领域延伸，坚定不移地发展汽车抬头显示、激光雷达、智能车灯等业务，努力实现公司的愿景：推动行业发展，做行业领跑者。

（二）2023 年度经营计划

1、深耕传统安防领域，完善产品线布局

公司专注发展主营业务，深耕光学镜头及相关产品，是行业领先的光学解决方案提供商。5G、AI、物联网等新技术的发展拓宽了安防边界，安防进入了新的技术应用赛道，安防镜头产业将随之打开新的市场发展空间。目前，安防镜头国产化趋势愈发明显，行业集中度或进一步提升，公司作为安防镜头龙头拥有明显的份额优势、技术优势、客户优势，有望直接受益于行业发展红利。公司将在最有优势的安防领域上继续保持领先地位，积极研发更高清镜头及更高倍率变焦镜头，逐步完成对产品的转型升级。

2、布局车载光学业务，打开新成长曲线

立足传统安防，发力车载光学，布局三大业务线。在车载镜头业务上，自动驾驶逐步落地，推动车载镜头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把车载镜头业务做为重要的目标市场和业务板块进行布局，积累了大量的前期技术储备，通过了 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 HUD 业务上，公司 HUD 自由曲面镜已 18 款产品打样送样，4 款产品定点，2 款产品批量出货，目前已获得国内知名客户合作项目，主要用于商用车，2023 年有望实现大批量量产。在激光雷达业务上，公司主要做激光雷达转镜、振镜等光学零部件，目前已进入批量供应阶段。在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公司车载光学未来前景可期，有望为公司提供中长期的增长动能。

3、积极推进再融资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公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可转

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精密光学镜头生产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是行业领先的光学解决方案提供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2023 年，公司将全面推进上述再融资事项相关程序，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加速推进公司实现产业升级。

4、完善人才激励机制，推动薪酬体系改革

公司实施薪酬制度改革，调整薪酬结构，推动薪酬体系改革，建立市场化、差异化的薪酬分配体系。持续推进激励体系建设，充分利用上市公司优势，构建兼顾短期与中长期的激励机制，加强核心人员的长效激励，提高核心队伍的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保障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与应对措施

1、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的光学镜头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综合应用了光学、机械和电子等多学科技术，镜头设计、生产工艺以及精密加工等技术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光学镜头的成像质量，是行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点。从行业趋势看，光学镜头的终端应用产品显现出数字化、高清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下游厂商对光学镜头产品在变焦、高像素、光学防抖、高可靠性等技术水平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因此，如未来公司因研发投入不足、技术方向偏差、未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等因素而失去目前在光学镜头行业内拥有的技术优势，亦不排除国内外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率先在上述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或出现其他替代产品和技术，从而使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失去竞争优势。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态势，加强技术研发的市场调研、可行性研究和分析论证，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和技术发展动态及时调整和优化新技术的研发工作。

2、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光学镜头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安防视频监控领域，而目前安防视频监控设备商的集中度相对较高，尤其是市场份额排名前二的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市场份额较大，导致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如果海康威视、大华股份等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明显恶化或与公司的业务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公司又不能及时化解相关风险，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在全球范围内不断拓展新的客户，拓宽海外销售渠道，控制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3、质量管理风险

公司光学镜头产品的质量稳定性会直接影响到视频监控的有效性。随着公司业务与生产规模的扩张，未来不排除在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产品运输等过程中出现问题影响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如果公司无法有效保持和提高质量管理水平，不排除未来发生质量问题，导致客户要求退货、索赔甚至失去重要客户给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进而影响公司的声誉和正常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采用数码相机级别的生产管控，设置 23 道加工工序，建设千级无尘组装车间、真空镀膜间及后道工程车间，确保生产过程中对品质的严格要求。在后期的品质管控中，以数据作为检验品质的标准，视觉成像与数据相结合，经过“干涉仪检测、分光仪检测、UA3P 面型检测、高低温测试、灯光、解像、实拍、镜头出荷检、振动检测”等步骤，层层把关，确保产品质量的可靠性。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高素质专业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要素。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虽然已初步建立了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和丰富经验的管理和技术团队，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并且公司已经实施了多种绩效激励制度，但由于行业发展迅速，对专业人才需求不断增加，不排除发生核心人员流失或人才短缺的情况，这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积极做好人才梯队培养建设工作，制定多种绩效激励制度，保持核心人才团队的稳定。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1月18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国泰君安、兴业证券等百余名机构投资者	公司第一季度经营情况预测、汽车视觉子公司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1号
2022年01月20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国金证券、中信理财、华创证券等三十余名机构投资者	公司第一季度经营情况预测及行业情况分析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2号
2022年03月28日	深圳、线上	其他	机构	中泰证券、国海证券、华创证券等百余名机构投资者	公司2021年度业绩情况分析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3号
2022年04月08日	网络远程方式	其他	其他	全景网参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4号
2022年05月08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国金证券、华泰柏瑞等五十余名机构投资者	公司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分析及对外投资情况介绍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5号
2022年08月26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创证券、国金证券、中信证券等百余名机构投资者	公司主要业务及2022年上半年经营情况介绍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6号
2022年09月22日	网络远程方式	其他	其他	全景网参会的投资者	车载前装产品开发进度及市场开拓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7号
2022年12月26日	/	电话沟通	机构	德邦证券、国金证券、华创证券等百余名机构投资者	车载镜头、激光雷达光学组件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008号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完成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

（二）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三）公司与第一大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第一大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第一大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依法履行职责。公司全体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并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五）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监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核查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企业绩效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上市以来，公司已推出两期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推动公司稳定、健康、长远发展。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开通企业微信公众号，采取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等多种形式实现与投资者及时沟通。作为公众公司，在资本市场需要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的关系，公司会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一致行动人协议》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到期终止，一致决定不再续签新的《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股权结构、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况的分析，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公司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制度，在多元化股东结构下能够实现董事会和管理层稳定运作；主要股东与公司之间保持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在财务、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均保持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全职工作，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工作的开展与落实并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6.52%	2022 年 04 月 18 日	2022 年 04 月 18 日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64%	2022 年 07 月 06 日	2022 年 07 月 06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022-044)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06%	2022年09月13日	2022年09月13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品光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5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23日	30,282,614			15,141,307	45,423,92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金永红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6年10月15日	2024年12月23日	7,202,728			3,601,364	10,804,092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姜先海	董事	离任	男	53	2015年12月18日	2022年09月28日	9,613,636			4,806,818	14,420,454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张伟	董事	现任	男	61	2015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23日	9,140,728			4,570,364	13,711,092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谷晶晶	董事	现任	女	45	2015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23日	4,333,239			2,166,619	6,499,858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林炎明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5年12	2024年12	1,330,000			665,000	1,995,000	资本公积

	副总经理				月 18 日	月 23 日							金转增股本
杨金才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阎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孔祥婷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9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康富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3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朱盛宏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郭彦池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4	2021 年 07 月 28 日	2024 年 12 月 07 日							
陈天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5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1,610,909	7,000	801,955	2,405,864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集中竞价方式卖出
管秋生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9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68,400	25,650	34,200	76,95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集中竞价方式卖出
张占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9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180,000	67,500	90,000	202,5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集中竞价方式卖出

合计	--	--	--	--	--	--	63,762 .254	0	100,15 0	31,877 .627	95,539 .731	--
----	----	----	----	----	----	----	----------------	---	-------------	----------------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姜先海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姜先海	董事	离任	2022年09月28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全资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张品光先生，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6月至1998年6月，在福清从事水产养殖（个体户经营）；1998年6月至2006年12月，任福建省顺昌兴兴鳗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福建福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6月至2011年7月，任福建福光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1年7月，任深圳市天瞳光学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8月至2013年11月，从事家族经营事务；2013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广东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金永红先生，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3年3月，任亚洲光学旗下的信泰光学（东莞）有限公司制造部工程师；2003年4月至2007年10月，任亚洲光学旗下的缅甸亚洲光学国际有限公司技术课课长；2007年10月至2011年7月，任深圳市天瞳光学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11月，任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公司产品供应链中心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产品供应链中心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伟先生，196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9月至2004年10月，任天津发电设备厂一分厂技术员；2000年4月至今，任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星山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江西省创鑫光电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7月至2014年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林炎明先生，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8月至1998年10月，任福清市阳下镇洪宽造纸厂采购员；1998年11月至2001年4月，任福清市阳下镇第二建筑公司溪头分公司采购员；2001年5月至2007年5月，自由职业；2007年6月至2011年8月，任福建福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负责业务销售；2011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营业部业务经理、市场营运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谷晶晶女士，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5月至2003年9月，在徐州经营服装店生意；2004年1月至2008年7月，在徐州经营喜洋洋婚庆连锁及网吧生意；2009年3月至2009年9月，任深圳天瞳销售部经理，负责业务销售；2009年10月至2011年8月，自由职业；2011年9月至2014年11月，任公司经理；2015年3月至2019年6月，任公司市场营运中心海外销售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市场营运中心副总经理。

杨金才先生，195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76年02月至1978年11月，任河北盐山人民公社水利助理员；1978年11月至1982年10月，任陆军42军军人；1993年9月至今，任中国

公共安全杂志社社长、总编辑；1995 年 9 月至 2006 年，历任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秘书长、常务副会长；2007 年至今，任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党委书记。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阎磊先生，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民商法学博士学位，最高人民法院、中国社会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后，执业律师。曾供职于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富创集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新时代证券投行部执行总经理；北京新时代宏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兄弟足球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重庆溯源（深圳）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婷女士，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2005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2014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院访问。2015 年 7 月入职中山大学管理学院，现任会计学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简历

康富勇先生，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东莞信泰光学有限公司制造部工程师；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深圳市天瞳光学有限公司镜片事业部副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供应链中心总经理助理、上饶宇瞳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朱盛宏先生，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东莞信泰光学有限公司制造课线长；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缅甸亚洲光学有限公司制造课主任；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深圳市奇骏光电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深圳天瞳制造课课长、副总经理，负责生产管理。2013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组立事业部经理、营业部总监、研发中心总经理助理、产品供应链中心总监、产品供应链中心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郭彦池女士，198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广州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光学工程师；2016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公司市场专员。2021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市场运营中心销售管理课课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天富先生，196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 年 8 月至 1992 年 9 月，历任福建省顺昌县际会乡财政所农税专管员、总预算会计；1992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顺昌县财政局总预算会计；2002 年 12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顺昌县会计集中核算中心主任；2006 年 2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四川亿力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1 年 4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福建卜大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2 月，就职于厦门兆千集团有限公司。2013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投资总监；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管秋生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历任广州市黄埔东粤铝厂会计员、财务主管；2001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历任广州晶华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广东华强嘉捷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广州泽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张占军先生，1974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奥林巴斯（深圳）工业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项目主管、光学技术课、镜框开发技术部经理、开发技术一部副部长等职务，负责相机镜框结构研发；2017 年 3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研发技术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2019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金永红先生、林炎明先生，简历见前述“（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炎明	东台旭富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12月05日	2022年11月14日	否
金永红	东台正升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08日	2022年11月14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东台旭富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2013年12月5日在中国大陆注册的有限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0867626467，现主要经营场所为东台经济开发区中欧产业园内，林炎明先生于2013年12月至2022年11月任东台旭富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东台正升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2017年12月8日在中国大陆注册的有限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MA5141FK0D，现主要经营场所为东台经济开发区中欧产业园内，金永红先生于2017年12月至2022年11月任东台正升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伟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星山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0年04月06日		否
杨金才	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	党委书记	2011年09月30日	2022年02月01日	否
杨金才	中国公共安全杂志社	总编辑	1993年09月30日	2022年02月01日	否
杨金才	深圳市富锦达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6月08日		否
杨金才	深圳市深锦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8月21日		否
杨金才	深圳市金裕环球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2月13日		否
杨金才	深圳市金裕数据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7月14日		否
阎磊	深圳兄弟足球投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01日		否
阎磊	重庆溯源（深圳）律师事务所	主任合伙人	2019年01月01日		是
阎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27日		是
阎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02日	2022年12月15日	是
阎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7月05日		是
阎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30日		是
阎磊	深圳市振邦智能	独立董事	2023年01月12日		是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		
孔祥婷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2015年07月10日		是
孔祥婷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3月31日		是
孔祥婷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3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的薪酬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结合其岗位性质、绩效考核等为考核依据确定并发放。其中，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每年 8 万元。公司监事的报酬，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绩效考核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员工薪酬，不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三）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品光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83.36	否
金永红	董事、总经理	男	46	现任	88.27	否
姜先海	董事	男	53	离任		否
张伟	董事	男	61	现任		否
谷晶晶	董事	女	45	现任	61.62	否
林炎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71.88	否
杨金才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否
阎磊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8	否
孔祥婷	独立董事	女	39	现任	8	否
康富勇	监事	男	43	现任	72.37	否
朱盛宏	监事	男	43	现任	73.36	否
郭彦池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4	现任	21.22	否
陈天富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68.35	否
管秋生	财务负责人	男	49	现任	67.8	否
张占军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72.17	否
合计	--	--	--	--	696.4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03月25日	2022年03月25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2-008)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04月26日		全体董事一致赞成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05月26日	2022年05月26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2-03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6月20日	2022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2-033)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8月25日	2022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2-047)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9月13日	2022年09月14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2-06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2022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22-072)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品光	7	5	2	0	0	否	3
金永红	7	7	0	0	0	否	3
姜先海	6	0	6	0	0	否	3
张伟	7	0	7	0	0	否	3
谷晶晶	7	5	2	0	0	否	3
林炎明	7	5	2	0	0	否	3
杨金才	7	3	4	0	0	否	3
阎磊	7	4	3	0	0	否	3
孔祥婷	7	4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张品光、金永红、杨金才	3	2022年02月10日	审议《关于在上饶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年06月10日	1、审议《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6、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022年10月17日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5、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6、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中等职业学校建设项目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孔祥婷、阎磊、林炎明	5	2022年03月17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		

				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6、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7、审议公司 2021 年审计工作总结；8、审议公司 2022 年审计工作计划	《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		
			2022 年 04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审议公司内部审计部 2022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 年 06 月 13 日	1、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08 月 23 日	1、审议《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审议《关于增加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3、审议公司审计部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审议公司审计部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提名委员会	杨金才、张品光、阎磊	1	2022 年 03 月 17 日	审议《关于提名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阎磊、张品光、孔祥婷	3	2022 年 03 月 17 日	审议《关于提议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		

			2022年06月10日	审议《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年09月02日	1、审议《1.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8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5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03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91
销售人员	109
技术人员	394
财务人员	39

行政人员	106
合计	2,0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1
本科	387
大专	422
大专以下	1,209
合计	2,039

2、薪酬政策

为了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所带来的收益，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办法》《福利管理办法》《绩效考核方案》等规定和细则。相关文件规定了公司的薪酬、加班费、补贴等的计算与发放标准以及绩效奖金的考核指标、考核流程和考核评判等内容。员工的薪酬会根据公司年度内实现的经济效益，结合外部市场工资水平变化，对全公司做统一调整，同时还会根据员工的表现进行奖金确认。公司的薪酬制度有利于提升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为公司的发展打下良好的人力资源基础。除了薪酬外，公司也适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提升员工使命感和归属感；同时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举办一系列活动丰富员工生活，创造轻松愉悦的工作氛围。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训及持续学习，通过分层次、多渠道、有重点的培训，为不同阶段、不同岗位的员工提供符合其需求的培训。通过新员工入职培训、员工上岗前培训等促使新员工能尽早地投入公司集体并尽快地履行本职工作；通过引进面向技术人员、业务人员等专业知识培训课程，提升员工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通过开设中高层管理者等培训课程，凝聚优秀而稳定的管理骨干团队。公司通过持续的专业培训提高员工素质，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保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224,631,94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5月2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38,380,66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鉴于精密光学镜头生产建设项目及上饶宇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项目对资金的需求较大，公司需要做好相应的资金储备，为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22年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报告期内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6 名激励对象离职及 1 名激励对象被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0,500 股。本议案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办理完毕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24,762,444 股减少至 224,631,944 股。

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 160 名激励对象按照规定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23,030 股。2022 年 6 月 28 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

（2）报告期内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8 名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7,250 股。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12.13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70,000 股限制性股票。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上市日为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7,250 股进行回购注销。2022 年 12 月 29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38,517,916 股减少至 338,380,666 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品光	董事长								600,000				900,000
金永红	董事、总经理								600,000				900,000
林炎明	董事								250,000				375,000
谷晶晶	董事								250,000				375,000
陈天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80,000	81,000			189,000
张占军	副总经理								180,000	81,000			189,000
管秋生	财务负责人								68,400	30,780			71,820
合计	--	0	0	0	0	--	0	--	2,128,400	192,780	0	--	2,999,820
备注（如有）	1、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高级管理人员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 2,128,400 股调整为 3,192,600 股。 2、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高级管理人员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2,780 股，高级管理人员两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 3,192,600 股调整为 2,999,820 股。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行业实际情况的薪酬体系，根据规定的聘用流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有效保障了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履行好自身职责。公司针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制定了配套的考核管理办法，公司按照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科学、规范的考核。公司将通过合理、健全、有效的短、中、长期薪酬福利体系和激励体系，达到维护核心团队、骨干员工的稳定性并充分调动其积极性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规定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的内控管理需要，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审计部）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包括监督和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评价内部控制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建议；定期与不定期地对财务、内部控制、重大项目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审计部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控制环境无效；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并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③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未能识别该错报；④内外部审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时间内未加以整改；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⑥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补偿性控制措施；④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的目标。（3）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②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②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影响面较大；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3）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a、重大缺陷：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b、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1%；c、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0.5%。</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的生产及运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持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政策法规。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为社会的安全与进步提供视觉支点”的企业使命，坚持与社会、股东、职工、客户及供应商等多方共赢的原则，以科学的管理措施持续推动公司治理的优化改善，实现长远发展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坚持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中小股东的权益。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股东披露信息。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注重职工合法权益的保护，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规定，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员工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积极开展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按照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每年组织员工进行健康体检，为员工提供健康、有保障的工作环境，采取有效的机制，不断激发员工的能动性和创造性，使员工从公司的发展中得到精神的激励和物质的回报，并对公司产生强烈的认同感、归属感、依赖感，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长期以来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注重与供应商的沟通与协调，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合作调查，以减少潜在的风险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共同构筑互利互信的合作平台。公司以服务客户作为企业经营宗旨，坚持研发销售一体化服务策略，打造专业服务团队，切实加强客户服务能力以及需求响应能力，为客户提供满足其个性化需求的优质产品。

4、公共关系保护

公司积极履行政府倡导，合规经营企业，为财政税收增添力量。公司每为应届毕业生提供大量岗位及各类培训，为缓解社会就业压力发挥积极作用。以社会责任为己任，为企业营造良好的公共关系。

5、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始终不忘对社会公益的关注，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不断加强与地方政府、社会公益组织的联系，配合相关工作部署，热心参与捐资助学、技能人才培养等各项公益事业，努力推进企业与社会繁荣共生。报告期内，公司向长安镇第一小学捐赠全彩显示屏及体育器材、东莞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捐款、东莞市长安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捐赠长安敬老院慰问金及东莞市长安技能人才服务协会捐赠等，积极地履行社会责任及义务。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谷晶晶;何敏超;金永红;林炎明;张品光;张品章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自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认购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的减持按照届时有效的《公司法》、《证券法》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发行人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021 年 06 月 24 日	2024-06-24	正常履行
	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姜先海;金永红;林炎明;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伟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本人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	2019 年 09 月 20 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p>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p> <p>4、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p> <p>6、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义务；如我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将及时根据法律规定对上述承诺予以调整。</p>			
	何敏超;张品章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2019 年 09 月 20 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p>2、如本人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p> <p>4、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义务；如我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将及时根据法律规定对上述承诺予以调整。</p>			
	管秋生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如本人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p>	2019 年 09 月 20 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p>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 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首次 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本 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 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发行人上市后存在利 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 权、除息行为的，上述 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 价格。</p> <p>3、在本人担任发行人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 人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 总数的 25%；离职后 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 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 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 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 满后 6 个月内仍将遵 守前述承诺。</p> <p>4、若本人在发行人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 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 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 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 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 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 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 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自上述锁定期届满 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 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 行的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 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 式减持发行人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 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 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 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p> <p>6、本人将严格遵守我 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董 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 有关规定，规范、诚信 履行相关义务；如我 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修订上市公司董 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 有关规定，本人将及时 根据法律规定对上述 承诺予以调整。</p>			
	康富勇;余惠; 朱盛宏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 板上市(以下简称“发 行人股票上市”)之	2019 年 09 月 20 日	2022-09- 20	履行完毕

			<p>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遵守前述承诺。</p> <p>3、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在任意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p> <p>5、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义务；如我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将及时根据法律规定对上述承诺予以调整。</p>			
	<p>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创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公司股东祥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涌创投资已出具《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计划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p>	<p>2019 年 09 月 20 日</p>	<p>2023-09-20</p>	<p>正常履行</p>

			<p>市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并满足上述限售条件后，本企业将综合考虑证券市场情况以及本企业的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后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2、减持股份的方式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准确地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备案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发行人和投资者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何敏超；姜先海；金永红；林炎明；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品章；张伟</p>	<p>股份减持承诺</p>	<p>一、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人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并满足上述限售条件后，本人将综合考虑证券市场情况以及本人的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后自主决策、审慎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二、减持股份的方式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p>	<p>2019年09月20日</p>	<p>2024-09-20</p>	<p>正常履行</p>

			<p>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三、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发行人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四、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准确地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备案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五、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在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以低于发行价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因此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发行人，且本人持有的其余部分发行人股票（如有）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此外，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造成发行人和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p>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何敏超；姜先海；金永红；林炎明；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品章；张伟</p>	<p>募集资金使用承诺</p>	<p>一、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二、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p>	<p>2019 年 09 月 20 日</p>	<p>2022-09-20</p>	<p>履行完毕</p>
	<p>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募集资金使用承诺</p>	<p>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p>	<p>2019 年 09 月 20 日</p>	<p>2022-09-20</p>	<p>履行完毕</p>

			<p>资产都将大幅增加。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短期难以迅速体现，且募投项目需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将大幅上升，公司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有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投资者面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承诺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将采取以下措施：</p> <p>一、积极稳妥地推动募投项目建设，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主营业务开展，用于扩大光学镜头研发和生产能力，并建设精密光学模具制造中心，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公司规模效应和行业地位的提 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力争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稳妥地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p> <p>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p> <p>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用于承诺的使用用途，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p> <p>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p>		
--	--	--	--	--	--

			<p>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审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四、保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同时，公司董事会制订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p>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p> <p>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2019 年 09 月 20 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p>2、公司按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p> <p>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p> <p>4、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p> <p>5、公司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分配股利。</p> <p>(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办法，应当遵循以下规定：</p> <p>1、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为：</p> <p>(1)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p> <p>(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或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但董事会认为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使用构成重大压力，前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p> <p>2、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但在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p>3、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p> <p>4、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p>			
--	--	--	--	--	--

			<p>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5、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制定。公司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出具书面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p> <p>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应将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p> <p>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p> <p>6、如公司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不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或公司拟分配的现金利润总额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就具体原因、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收益情况进行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p>			
--	--	--	---	--	--	--

			<p>会应当审核并对此发表意见，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p> <p>7、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并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有关事项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p> <p>8、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p>			
	<p>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何敏超；姜先海；金永红；林炎明；上饶市</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p>	<p>2019年09月20日</p>	<p>2022-09-20</p>	<p>履行完毕</p>

	<p>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品章；张伟</p>		<p>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发行人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p> <p>3、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发行人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直接或间接要求公司以任何形式向本人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不利用关联交易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及发行人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5、本函有效期间为自本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p>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何敏超；姜先海；金永红；林炎明；上饶市</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没有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p> <p>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p>	<p>2019年09月20日</p>	<p>2022-09-20</p>	<p>履行完毕</p>

	<p>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品章；张伟</p>		<p>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发行人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发行人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若发行人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发行人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 四、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的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五、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六、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形，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七、本承诺函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p>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稳定股价承诺</p>	<p>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 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条件 (一)启动条件：公司首次公</p>	<p>2019 年 09 月 20 日</p>	<p>2022-09-20</p>	<p>履行完毕</p>

			<p>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在上述 20 个交易日届满前，视股价变动情况，公司可以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进行沟通并听取意见。</p> <p>(二)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二、本公司承诺</p>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如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按照预案的规定回购公司股份，并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p> <p>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1、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单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p> <p>4、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超过本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同一会计年度内不再继续实施。</p> <p>(二)稳定股价的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公司将要求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p>			
--	--	--	--	--	--	--

			<p>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函》,该承诺内容与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完全一致。</p> <p>2、如公司未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三)稳定股价的启动程序</p> <p>1、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p> <p>2、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p> <p>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p> <p>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何敏超;姜先海;金永红;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伟</p>	<p>稳定股价承诺</p>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条件</p> <p>(一)启动条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在上述 20 个交易日届满前,视股价变动情况,公司可以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进行沟通并听取意见。</p> <p>(二)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稳定</p>	<p>2019 年 09 月 20 日</p>	<p>2022-09-20</p>	<p>履行完毕</p>

			<p>股价措施。</p> <p>二、本人承诺</p>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如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本人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并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p> <p>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增持股份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2、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4、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20%； 5、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100%。超过本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同一会计年度内不再继续实施。 <p>(二)在公司就稳定股价目的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三)在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将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选举、聘任接受《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函》限制的新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p> <p>(四)如本人未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履行上述承诺的，将承诺接受以下约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 			
--	--	--	--	--	--	--

			<p>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返还公司。</p>			
	陈天富;管秋生;林炎明	稳定股价承诺	<p>一、稳定股价的具体条件</p> <p>(一)启动条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在上述 20 个交易日届满前，视股价变动情况，公司可以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进行沟通并听取意见。</p> <p>(二)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前或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二、本人承诺</p> <p>(一)如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并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p> <p>本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增持股份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1、公司已根据相关承诺实施股票回购、控股股东已根据相关承诺采取增持措施但自该等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3、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p>	2019 年 09 月 20 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p>4、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20%；</p> <p>5、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额的 50%。超过本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同一会计年度内不再继续实施。</p> <p>(二)在公司就稳定股价目的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三)稳定股价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未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履行上述承诺的，将承诺接受以下约束：</p> <p>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从本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当月起，扣减每月税后薪酬的 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本人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50%。</p>			
	<p>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一、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p> <p>二、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本公司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p> <p>三、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p>	<p>2019 年 09 月 20 日</p>	<p>2022-09-20</p>	<p>履行完毕</p>

			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何敏超；姜先海；金永红；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伟	其他承诺	<p>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和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同时，在发行人召开的关于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发行人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p> <p>三、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年09月20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下同）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p>	2019年09月20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p>歉；</p> <p>(2) 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3)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p> <p>(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3、如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公司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到最小。</p>			
	<p>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p>	其他承诺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p>	2019年09月20日	2022-09-20	履行完毕

			<p>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p> <p>(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5) 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p>3、如本企业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企业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企业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企业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到最小。</p>			
	<p>陈天富;谷晶晶;管秋生;姜先海;金永红;李平;林炎明;麦秀华;彭文达;谭家勇;张品光;张伟;张占军</p>	<p>其他承诺</p>	<p>(1)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会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将依法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依法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2020年04月14日</p>	<p>2023-04-15</p>	<p>正常履行</p>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谷晶晶;何敏超;姜先海;金永红;林炎明;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谭家勇;张品光;张品章;张伟	其他承诺	(1) 本人/本企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0年04月14日	2023/4/15	正常履行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做出以下承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年04月14日	2025年6月24日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张占军、陈天富、管秋生等167名股权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承诺如下: 1、本人不属于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最近12个月内,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12个月内,本人未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4、最近12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6、本人不存在法律法规	2020年04月14日	2025年6月24日	正常履行

			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其他情形。			
	张品光、金永红、林炎明、谷晶晶	其他承诺	<p>本人作为公司的激励对象参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此不可撤销地做出如下保证及承诺：</p> <p>1、本人不属于公司独立董事、监事。2、本人不存在下列不得成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情形：（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如本人出现上述情形，公司将不再继续授予本人权益，本人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终止行使。3、若公司因本次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本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次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p>4、本人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金均为自筹资金。</p> <p>5、本人不存在知悉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p> <p>6、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p> <p>7、本人是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限制性股票解锁后，承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要求进行自行申报。</p> <p>8、本人不存在其他不适宜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p>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6 年 6 月 8 日	正常履行
	何敏超、张品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激励对象参	2021 年 10	2026 年 6	正常履行

	章、张嘉豪		<p>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此不可撤销地做出如下保证及承诺：</p> <p>1、本人不属于公司独立董事、监事。2、本人不存在下列不得成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情形：（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如本人出现上述情形，公司将不再继续授予本人权益，本人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终止。</p> <p>3、若公司因本次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本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次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p>4、本人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金均为自筹资金。</p> <p>5、本人不存在知悉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p> <p>6、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p> <p>7、本人不存在其他不适宜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p>	月 25 日	月 8 日	
	李晓霞、刘萌萌等 210 名股权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p>本人作为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公司的激励对象参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此不可撤销地做出如下保证及承诺：</p> <p>1、本人不属于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情形。2、本人不存在下列不得成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情形：</p>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6 年 6 月 8 日	正常履行

			<p>(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p> <p>(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p> <p>(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p> <p>(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如本人出现上述情形，公司将不再继续授予本人权益，本人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权益终止行使。</p> <p>3、若公司因本次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本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次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p>4、本人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金均为自筹资金。</p> <p>5、本人不存在知悉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p> <p>6、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股权激励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p> <p>7、本人不存在其他不适宜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p>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出以下承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6 年 6 月 8 日	正常履行
	张品光、金永红、林炎明、谷晶晶、何敏超、张品章	其他承诺	<p>本人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同时系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承诺如下：自本人在本次股权激励中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本次股权激励获授股票。如本次股权激励分批授予股票，则本</p>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2 月 8 日	正常履行

			人在不同批次中获授股票的限售期分别计算。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3 月，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公司持有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2、公司于 2022 年 5 月与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古文斌、聂新旺、谭华江三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玖洲光学 20% 的股份，并于 2022 年 7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名称变更为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上述三名股东将所持剩余 74% 表决权委托给公司，公司合计拥有宇瞳玖洲光学 94% 的表决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宁宇妮、樊朝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宁宇妮 1 年、樊朝娴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并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签订了《保荐协议》，报告期内暂未支付保荐费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出租方：

序号	出租方名称	租赁物种类	租赁收入（元）
1	上饶宇瞳	厂房	8,176,623.11
2	上饶宇瞳	机器设备	14,187,031.91
3	东莞宇瞳	机器设备	6,664,076.71
合计			29,027, 731.73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13日	40,000	2022年09月23日	5,53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53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53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2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5,530				

(A1+B1+C1)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53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07%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8月25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申报材料，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主要用于投资建设公司精密光学镜头生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0万元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江西宇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22年3月7日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2022年6月2日，江西宇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000万元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6,744,247	51.94%	1,570,000		58,153,123	88,166,022	-28,442,899	88,301,348	26.1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6,729,847	51.93%	1,570,000		58,145,923	88,159,542	-28,443,619	88,286,228	26.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621,602	14.07%			15,810,801	47,432,403	-31,621,602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108,245	37.86%	1,570,000		42,335,122	40,727,139	3,177,983	88,286,228	26.09%
4、外资持股	14,400	0.01%			7,200	-6,480	720	15,12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4,400	0.01%			7,200	-6,480	720	15,12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8,018,197	48.06%			54,162,849	87,898,272	142,061,121	250,079,318	73.90%
1、人民币普通股	108,018,197	48.06%			54,162,849	87,898,272	142,061,121	250,079,318	73.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4,762,444	100.00%	1,570,000		112,315,972	-267,750	113,618,222	338,380,66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共计 130,5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224,762,444 股减少至 224,631,944 股。

(2) 经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224,631,94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12,315,97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36,947,916 股。

(3)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向 26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1,57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13 元/股。该部分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上市。新增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 336,947,916 股增至 338,517,916 股。

(4)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共计 137,25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338,517,916 股减少至 338,380,666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节“股份变动的原因”中所述事项均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相应的备案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品光	30,282,614	15,141,307	11,355,981	34,067,940	高管锁定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限售期为 36 个月；股权激励承诺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其持股数的 25% 解锁；2024 年 6 月 24 日；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东台旭富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57,466	11,478,733	34,436,199	0	首发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20 日
姜先海	9,613,636	4,806,818	0	14,420,454	离任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张伟	9,140,728	4,570,364	3,427,773	10,283,319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其持股数的 25% 解锁
东台安鸿鑫企业管	7,651,636	3,825,818	11,477,454	0	首发限售承诺	2022 年 9 月 20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
金永红	7,202,728	3,601,364	2,701,023	8,103,069	高管锁定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股权激励承诺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其持股数的25%解锁；2024年6月24日；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谭家勇	7,105,909	3,552,955	10,658,864	0	首发限售承诺	2022年9月20日
何敏超	6,075,909	3,037,954	8,498,863	615,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股权激励承诺	2024年6月24日；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谷晶晶	4,333,239	2,166,619	1,624,965	4,874,893	高管锁定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股权激励承诺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其持股数的25%解锁；2024年6月24日；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陈天富	1,560,682	626,591	375,000	1,812,273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承诺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其持股数的25%解锁；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林炎明	1,330,000	665,000		1,995,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股权激励承诺	2024年6月24日；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东台正升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2,500	506,250	1,518,75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22年9月20日
张品章	510,000	255,000		765,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配，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股权激励承诺	2024年6月24日；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股权激励对象	7,967,200	5,220,600	1,823,400	11,364,400	股权激励承诺	按照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116,744,247	59,455,373	87,898,272	88,301,34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2022 年 09 月 13 日	12.13	1,570,000	2022 年 10 月 13 日	0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9 月 13 日作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7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13/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品光	境内自然人	13.42%	45,423,921	15,141,307	34,067,940	11,355,981	质押	29,387,500	
东台旭	境内非	9.55%	32,313,199	9,355,733	0	32,313,199			

富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姜先海	境内自然人	4.26%	14,420,454	4,806,818	14,420,454	0	质押	6,975,00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4.05%	13,711,092	4,570,364	10,283,319	3,427,773	质押	6,480,000
张浩	境内自然人	3.39%	11,483,707	4,072,969	0	11,483,707	质押	6,252,000
东台安鸿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11,055,054	3,403,418	0	11,055,054		
金永红	境内自然人	3.19%	10,804,092	3,601,364	8,103,069	2,701,023	质押	7,309,092
谭家勇	境内自然人	3.15%	10,658,864	3,552,955	0	10,658,864	质押	4,875,000
何敏超	境内自然人	2.69%	9,113,863	3,037,954	615,000	8,498,863	质押	5,595,000
高候钟	境内自然人	2.01%	6,816,931	3,657,595	0	6,816,93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台旭富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313,199	人民币普通股	32,313,199					
张浩	11,483,707	人民币普通股	11,483,707					
张品光	11,355,981	人民币普通股	11,355,981					
东台安鸿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55,054	人民币普通股	11,055,054					

谭家勇	10,658,864	人民币普通股	10,658,864
何敏超	8,498,863	人民币普通股	8,498,863
高候钟	6,816,931	人民币普通股	6,816,93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83,158	人民币普通股	6,283,158
王宝光	5,2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9,000
黄秀娟	4,638,460	人民币普通股	4,638,4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张浩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686,515 股外，还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97,192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483,707 股； （2）公司股东高候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185,404 股外，还通过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631,527 股，实际合计持有 6,816,931 股； （3）公司股东黄秀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5,060 股外，还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63,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638,46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控股股东因《一致行动人协议》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到期终止，一致决定不再续签新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原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均未超过 20%，各自均不能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不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产生决定性影响。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股权结构、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况的分析，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22 年 09 月 20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9 月 20 日
----------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因《一致行动人协议》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到期终止，一致决定不再续签新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原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均未超过 20%，各自均不能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不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产生决定性影响。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股权结构、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况的分析，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 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品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张品光、姜先海、张伟、谭家勇、林炎明、谷晶晶、金永红、何敏超、张品章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变更日期	2022 年 09 月 20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9 月 20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自2022年9月20日起，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1年10月25日	130500	0.04%	132.76	2021年11月10日-2022年12月31日	回购注销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	130,500	3.05%
2022年08月25日	137250	0.04%	167.19	2022年9月13日-2022年12月31日	回购注销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	137,250	1.37%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华兴审字[2023]2201176007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宁宇妮、樊朝娴

审计报告正文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瞳光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宇瞳光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宇瞳光学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宇瞳光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四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宇瞳光学主要产品是光学镜头产品，主要以货物发出后，双方按月对交付货物情况进行确认后确认收入。宇瞳光学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1,846,170,347.53 元，比较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061,738,934.34 元，收入减少 215,568,586.81 元，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及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测试和评价宇瞳光学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评价宇瞳光学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认主要客户与宇瞳光学及其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出库单、物流单据、对账记录等，以及执行函证程序，检查销售收入的发生，评价宇瞳光学相关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5)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三（二十一）“固定资产”及附注三（二十二）“在建工程”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附注五（十三）“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五（十四）“固定资产”及附注五（十五）“在建工程”所示，宇瞳光学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合计为 2,107,724,516.07 元，为合并总资产重要组成项目及关键经营资产。

管理层对以下方面的判断，会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造成影响，包括：①确定哪些开支符合资本化的条件；②确定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开始计提折旧的时点；③估计相应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及净残值。

由于确定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其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宇瞳光学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及测试与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抽样检查报告期内发生的资本化开支，通过将资本化开支与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协议和工程结算单等）进行核对，评价资本化开支是否符合资本化的相关条件；

(3) 现场实地观察重要的项目、与现场工程人员访谈，将项目进度文件与实地项目进度进行比较；

(4) 抽样检查验收文件或项目进度文件，评价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的时点是否合理；

(5) 根据我们对宇瞳光学业务和同行业公司了解，比较和评估管理层用于评估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使用寿命和净残值的判断是否合理。

四、其他信息

宇瞳光学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宇瞳光学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宇瞳光学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宇瞳光学、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宇瞳光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宇瞳光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宇瞳光学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宇瞳光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

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464,051.08	236,665,646.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55.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26,000,000.00
应收账款	515,148,326.65	547,543,645.53
应收款项融资	172,447,884.78	162,305,019.52
预付款项	2,208,546.26	10,636,505.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42,899.95	2,912,776.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0,131,723.18	668,043,828.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00,911.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51,934,240.41	13,987,540.23
流动资产合计	1,780,582,139.24	1,668,094,962.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84,569.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700,049.30	
投资性房地产	144,669,652.94	127,442,409.28
固定资产	1,713,256,570.85	1,322,363,368.66
在建工程	249,798,292.28	118,859,882.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01,360.80	0.00
无形资产	121,317,992.90	63,979,549.59
开发支出		
商誉	66,926,223.09	
长期待摊费用	103,253,311.37	57,634,04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30,304.65	21,477,485.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585,753.40	62,743,489.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4,524,080.58	1,774,500,229.17
资产总计	4,275,106,219.82	3,442,595,191.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9,164,447.58	492,237,052.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5,113,647.21	176,926,402.08
应付账款	536,805,696.95	619,306,922.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08,162.78	1,646,46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893,199.54	38,548,487.61
应交税费	9,127,475.60	1,405,604.16
其他应付款	154,959,744.17	158,403,68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7,058.38	137,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57,936.44	475,460.40

流动负债合计	1,877,637,368.65	1,626,550,079.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30,686,124.00	1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7,491.70	
长期应付款	1,884,668.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696,937.57	40,359,51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18,743.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153,964.94	180,359,517.30
负债合计	2,375,791,333.59	1,806,909,597.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8,380,666.00	224,762,4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0,316,807.45	971,030,611.45
减：库存股	154,861,369.89	157,208,619.85
其他综合收益	-860,182.67	-890,609.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096,530.34	62,672,977.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1,180,527.23	535,318,79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0,252,978.46	1,635,685,594.04
少数股东权益	99,061,907.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9,314,886.23	1,635,685,594.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75,106,219.82	3,442,595,191.27

法定代表人：张品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管秋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管秋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4,809,486.97	172,097,85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55.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26,000,000.00
应收账款	442,716,508.32	540,886,550.53
应收款项融资	151,702,983.01	161,484,476.02
预付款项	1,798,823.24	10,510,696.50
其他应收款	359,290,960.65	312,380,773.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74,838,435.61	469,850,956.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230,726.92	9,494,317.43
流动资产合计	1,609,391,480.65	1,702,705,621.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0,625,682.71	50,899,119.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700,049.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4,650,610.67	942,994,530.23
在建工程	45,193,675.08	83,452,009.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19,362.37	0.00
无形资产	38,330,153.92	39,454,015.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672,940.32	53,321,59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15,523.90	13,777,55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00,483.32	61,588,32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7,408,481.59	1,245,487,148.20
资产总计	3,276,799,962.24	2,948,192,769.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2,949,425.66	371,577,354.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816,731.31	176,926,402.08
应付账款	259,069,834.16	363,139,506.57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7,367,864.51	1,645,825.37
应付职工薪酬	26,481,915.12	29,863,964.19
应交税费	4,835,724.96	697,316.43
其他应付款	151,567,369.81	156,131,288.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949,657.89	137,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51,522.01	475,377.57
流动负债合计	1,144,690,045.43	1,238,057,035.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9,2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7,491.70	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950,340.23	14,483,336.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38,882.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8,456,714.69	154,483,336.45
负债合计	1,563,146,760.12	1,392,540,371.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8,380,666.00	224,762,4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0,764,149.60	968,114,071.05
减：库存股	154,861,369.89	157,208,619.85
其他综合收益	-860,522.32	-887,286.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096,530.34	62,672,977.59
未分配利润	534,133,748.39	458,198,81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3,653,202.12	1,555,652,398.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76,799,962.24	2,948,192,769.9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46,170,347.53	2,061,738,934.34
其中：营业收入	1,846,170,347.53	2,061,738,934.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23,185,254.00	1,789,387,396.25
其中：营业成本	1,392,383,400.77	1,515,981,893.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489,425.02	8,668,764.47
销售费用	37,264,623.90	26,297,972.57
管理费用	119,039,970.78	82,085,424.53
研发费用	133,307,360.33	133,631,300.38
财务费用	31,700,473.20	22,722,040.66
其中：利息费用	37,614,589.64	22,138,688.00
利息收入	4,299,738.65	1,040,849.79
加：其他收益	18,580,005.84	9,828,861.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5,108.02	-424,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28,663.95	-424,0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00,049.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0,065.47	-615,226.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42,828.70	-7,463,267.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4,249.46	2,953,635.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541,526.88	276,631,540.62
加：营业外收入	219,707.35	884,582.03
减：营业外支出	6,251,258.20	4,575,004.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509,976.03	272,941,118.57
减：所得税费用	-8,186,633.28	30,280,836.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696,609.31	242,660,282.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696,609.31	242,660,282.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162,328.07	242,660,282.15
2.少数股东损益	6,534,281.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168.79	-197,151.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27.19	-197,151.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27.19	-197,151.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30,427.19	-197,151.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741.6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0,744,778.10	242,463,130.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192,755.26	242,463,130.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52,022.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00	0.76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07	0.75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品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管秋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管秋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34,237,456.09	2,132,626,671.74
减：营业成本	1,596,909,814.60	1,708,939,509.48
税金及附加	6,642,903.80	5,705,809.92
销售费用	33,598,134.29	26,273,132.23
管理费用	70,494,423.14	55,082,809.09
研发费用	103,272,256.88	109,691,500.57
财务费用	22,880,521.09	22,555,913.07
其中：利息费用	27,773,655.12	21,923,571.00
利息收入	2,938,675.99	960,034.89
加：其他收益	14,078,827.26	7,691,698.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428.78	-424,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984.71	-424,0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00,049.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6,826.31	-713,932.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23,758.70	-4,388,718.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9,274.43	2,882,239.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552,192.11	209,425,283.46
加：营业外收入	203,592.62	772,940.38
减：营业外支出	1,805,883.75	4,102,073.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949,900.98	206,096,149.94
减：所得税费用	-10,285,626.51	18,988,710.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35,527.49	187,107,43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35,527.49	187,107,43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64.40	-193,828.4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764.40	-193,828.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26,764.40	-193,828.47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262,291.89	186,913,610.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092	0.66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099	0.6529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9,660,661.98	1,771,846,322.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19,380.62	9,296,124.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12,286.72	17,656,87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3,492,329.32	1,798,799,32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264,235.90	1,120,580,620.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241,278.51	223,869,686.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63,866.78	65,767,46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29,330.17	75,904,89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1,698,711.36	1,486,122,67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93,617.96	312,676,65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6,746.81	1,099,239.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6,746.81	1,099,23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6,889,719.27	593,494,054.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6,739,368.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649,087.77	598,494,054.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262,340.96	-597,394,814.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31,620.00	244,138,966.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64,161,573.64	552,770,694.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13,166,66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5,193,193.64	810,076,327.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5,850,000.00	410,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542,878.48	93,920,425.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61,805.11	37,827,99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254,683.59	542,348,42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38,510.05	267,727,90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1,955.43	-600,072.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941,742.48	-17,590,330.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179,646.63	215,769,97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121,389.11	198,179,646.6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0,297,009.28	1,790,495,827.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09,995.71	9,296,124.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03,050.22	13,325,99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4,310,055.21	1,813,117,947.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9,274,142.89	1,350,201,781.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709,202.45	165,317,390.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59,294.06	38,400,214.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52,477.97	65,957,40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5,895,117.37	1,619,876,79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14,937.84	193,241,154.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106,571.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327,658.73	38,196,215.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327,658.73	39,302,786.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272,991.74	470,422,278.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272,991.74	480,422,27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45,333.01	-441,119,49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31,620.00	244,138,966.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2,361,573.64	427,770,694.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13,166,66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393,193.64	685,076,327.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2,800,000.00	36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27,606.08	89,365,007.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71,067.62	37,827,99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898,673.70	492,793,002.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94,519.94	192,283,324.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0,966.28	-600,072.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35,091.05	-56,195,084.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611,851.65	189,806,93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046,942.70	133,611,851.6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762,444.00				971,030,611.45	157,208,619.85	-890,609.86		62,672,977.59		535,318,790.71		1,635,594.04		1,635,59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762,444.00	0.00	0.00	0.00	971,030,611.45	157,208,619.85	-890,609.86	0.00	62,672,977.59	0.00	535,318,790.71	0.00	1,635,594.04	0.00	1,635,59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13,618,222.00	0.00	0.00	0.00	-50,713,804.00	-2,347,249.96	30,427.19	0.00	13,423,552.75	0.00	85,861,736.52	0.00	164,567,384.42	99,061,907.77	263,629,292.19

(减少以“_”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427.19				144,162,328.07		144,192,755.26	6,552,022.84	150,744,778.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2,250.00	0.00	0.00	0.00	61,602,168.00	3,959,77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8,944,646.70	92,509,884.93	151,454,531.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02,250.00				14,729,370.00	3,959,771.30							12,071,848.70	92,295,107.64	104,366,956.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872,798.00								46,872,798.00	214,777.29	47,087,575.29
4. 其他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423,552.75	0.00	-58,300,591.55	0.00	-44,877,038.80	0.00	-44,877,03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423,552.75		-13,423,552.75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													0.00		0.00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4,8 77,0 38.8 0			- 44,8 77,0 38.8 0	- 44,8 77,0 38.8 0
4. 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2, 315, 972. 00	0.00	0.00	0.00	- 112, 315, 972. 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2, 315, 972. 00				- 112, 315, 972. 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 其他						- 6,30 7,02 1.26							6,30 7,02 1.26		6,30 7,02 1.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8,380,666.00	0.00	0.00	0.00	920,316,807.45	154,861,369.89	-860,182.67	0.00	76,096,530.34	0.00	621,180,527.23	0.00	1,800,252,978.46	99,061,907.77	1,899,314,886.2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119,144.00				703,238,969.83	48,526,382.53	-693,458.25		43,962,233.68		374,369,895.67		1,282,470.40		1,282,47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119,144.00	0.00	0.00	0.00	703,238,969.83	48,526,382.53	-693,458.25	0.00	43,962,233.68	0.00	374,369,895.67	0.00	1,282,470.40	0.00	1,282,47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43,300.00	0.00	0.00	0.00	267,791,641.62	108,682,237.32	-197,151.61	0.00	18,710,743.91	0.00	160,948,895.04	0.00	353,215,191.64	0.00	353,215,19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151.61				242,660,282.15		242,463,130.54		242,463,130.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43,300.00	0.00	0.00	0.00	267,791,641.62	110,110,884.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2,324,057.11	0.00	172,324,057.1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43,300.00				229,495,666.26	110,110,884.51							134,028,081.75		134,028,081.7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295,975.36								38,295,975.36		38,295,975.36
4.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710,743.91	0.00	-81,711,387.11	0.00	-63,000,643.20	0.00	-63,000,643.20
1.提取盈余公积									18,710,743.91		-18,710,743.91		0.00		0.00

											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3,000,643.20		- 63,000,643.20		- 63,000,643.20
4. 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													0.00		0.00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 其他						- 1,42 8,64 7.19							1,42 8,64 7.19		1,42 8,64 7.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4,762,444.00	0.00	0.00	0.00	971,030,611.45	157,208,619.85	-890,609.86	0.00	62,672,977.59	0.00	535,318,790.71	0.00	1,635,685,594.04	0.00	1,635,685,594.0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762,444.00				968,114,071.05	157,208,619.85	-887,286.72		62,672,977.59	458,198,812.45		1,555,652,39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	224,762,444.00	0.00	0.00	0.00	968,114,071.05	157,208,619.85	-887,286.72	0.00	62,672,977.59	458,198,812.45	0.00	1,555,652,398.52

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618,222.00	0.00	0.00	0.00	-47,349,921.45	-2,347,249.96	26,764.40	0.00	13,423,552.75	75,934,935.94	0.00	158,000,803.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764.40			134,235,527.49		134,262,29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2,250.00	0.00	0.00	0.00	64,966,050.55	3,959,771.30	0.00	0.00	0.00	0.00	0.00	62,308,529.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02,250.00				14,729,370.00	3,959,771.30						12,071,848.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236,680.55							50,236,680.55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423,552.75	-58,300,591.55	0.00	-44,877,03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423,552.75	-13,423,552.75		0.00
2. 对										-		-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4,877,038.80		44,877,038.8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2,315,972.00	0.00	0.00	0.00	-112,315,9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2,315,972.00				-112,315,972.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 6,307, 021.26						6,307, 021.26
四、本期末余额	338,380,666.00	0.00	0.00	0.00	920,764,149.60	154,861,369.89	- 860,522.32	0.00	76,096,530.34	534,133,748.39	0.00	1,713,653,202.1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119,144.00				703,740,006.29	48,526,382.53	- 693,458.25		43,962,233.68	352,802,760.46		1,261,404,30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119,144.00	0.00	0.00	0.00	703,740,006.29	48,526,382.53	- 693,458.25	0.00	43,962,233.68	352,802,760.46	0.00	1,261,404,303.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43,300.00	0.00	0.00	0.00	264,374,064.76	108,682,237.32	- 193,828.47	0.00	18,710,743.91	105,396,051.99	0.00	294,248,094.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93,828.47			187,107,439.10		186,913,610.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43,300.00	0.00	0.00	0.00	264,374,064.76	110,110,884.51	0.00	0.00	0.00	0.00	0.00	168,906,480.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43,300.00				229,495,666.26	110,110,884.51						134,028,081.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878,398.50							34,878,398.5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710,743.91	-81,711,387.11	0.00	-63,000,64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710,743.91	-18,710,743.91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000,643.20		-63,000,643.20
3. 其他												0.00
(四) 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						1,428,647.19

他						647.19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24,76 2,444. 00	0.00	0.00	0.00	968,11 4,071. 05	157,20 8,619. 85	- 887,28 6.72	0.00	62,672 ,977.5 9	458,19 8,812. 45	0.00	1,555, 652,39 8.5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6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经股东会决议通过，由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对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51,931,620.76 元作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为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68,181,818.00 元，超过折合股本部分 83,749,802.76 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并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2016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由股东张品光以货币资金认缴增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7,018.1818 万元。

2017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及增资协议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64.0444 万元，分别由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创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广东粤科惠华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82.2262 万元。

2017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及增资协议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32.1485 万元，分别由共青城鼎盛博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邓泽林、王斌达、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14.3747 万元。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及增资协议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6.2500 万元，由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70.6247 万元。

2019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80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58.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8.16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58.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28.6247 万元。

2020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142.8997 万元，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91,428,997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9,142.8997 万元，变更后股本为人民币 20,571.5244 万元。

2020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采用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的方式授予激励对象人民币限制性股票 4,403,9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440.39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1,011.9144 万元。

2021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33 号”文核准，公司向张品光、金永红、林炎明、谷晶晶、张品章、何敏超等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16.13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911.9144 万元。

2021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授予激励对象人民币限制性股票 7,053,300 股，首次授予部分采用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的方式，授予 217 名激励对象人民币限制性股票 5,643,3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64.33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2,476.2444 万元。

2022 年 1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回购限制性股票 130,5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5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2,463.1944 万元。

2022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31.5972 万元，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12,315,972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11,231.5972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33,694.7916 万元。

2022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采用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的方式，将前次股权激励预留部分授予 26 名激励对象人民币限制性股票 1,57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7.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33,851.7916 万元。

2022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回购限制性股票 137,25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3.725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33,838.0666 万元。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止，本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8144782XE

法定代表人：张品光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6,810,666.00 元

公司住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靖海东路 99 号

公司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光学镜头、光学仪器、精密光学模具、光学塑胶零件、光学镜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四家控股子公司，其中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向广东宇瞳光学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的股权所形成的，自此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系公司 2021 年新设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 2022 年新设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瞳玖洲”）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向古文斌、聂新旺和谭华江购买其持有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股权所形成的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

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

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

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境内客户组合	以境内客户的分类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境外客户组合	以境外客户的分类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减值，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

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行业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的规定。

20、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行业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

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的规定。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

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四）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三十）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2) 本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的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一）项长期资产减值。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

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3、合同负债

公司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同时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

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两种方式:境内销售、境外销售,这两种方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境内销售：公司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照客户要求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双方按月对交付货物情况确认后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公司境外销售为自营出口销售，公司将货物运送至报关地点，完成海关报关手续并交货运后，公司以出口报关单据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九）项使用权资产。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五）项租赁负债。

（3）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2. 套期会计

(1) 套期会计方法及套期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被套期项目是指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B. 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已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C.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的要求，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符合有效性要求：

(A)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且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2) 套期会计确认和计量

套期会计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

A. 公允价值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B. 现金流量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进行后续处理：

a.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b. 对于不属于上述 a. 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公司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具体会计处理：

(A)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套期关系作出再平衡的，在调整套期关系之前确定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更新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原因的分析，并相应更新套期关系的书面文件。

套期关系再平衡可能会导致企业增加或减少指定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企业增加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增加部分自指定增加之日起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公司减少了指定的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减少部分自指定减少之日起不再作为套期关系的一部分，作为套期关系终止处理。

3.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1）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2）

其他说明：

（1）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解释第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

A.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明确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明确了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A.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关于现金结算股份支付修改为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明确了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

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	25%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15%
上饶宇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襄阳市雄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光通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获发编号为 GR20214400008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下属子公司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9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并于 2022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获发编号为 GR20224400679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

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公司 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下属孙公司襄阳市雄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0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获发编号为 GR20204200175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公司 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下属孙公司深圳市光通电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公司 2022 年度按小型微利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计缴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子（孙）公司外，公司下属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公司下属孙公司上饶宇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的规定，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5,087.00	69,328.79
银行存款	267,976,302.11	198,110,317.84
其他货币资金	43,342,661.97	38,486,000.00
合计	311,464,051.08	236,665,646.6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3,342,661.97	38,486,000.00

其他说明：

所有银行存款均以本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名义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户储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系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乌沙支行存入的借款保证金余额 3,270,000.00 元，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存入的开立信用证保证金 1,913,247.00 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存入的开立信用证保证金 2,750,000.00 元，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存入的开立信用证保证金 25,000,000.00 元和开立票据保证金及其利息 8,829,297.27 元；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存入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80,117.70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55.93	
其中：		
其中：银行理财	3,555.93	
其中：		
合计	3,555.93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000,000.00
合计	0.00	26,000,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6,000,000.00	100.00%			
其中：										
合计						26,000,000.00	1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3,531,837.50	100.00%	18,383,510.85	3.45%	515,148,326.65	566,418,584.41	100.00%	18,874,938.88	3.33%	547,543,645.53
其中:										
境内客户组合	512,504,983.11	96.06%	17,332,168.13	3.38%	495,172,814.98	551,816,626.50	97.42%	18,144,840.98	3.29%	533,671,785.52
境外客户组合	21,026,854.39	3.94%	1,051,342.72	5.00%	19,975,511.67	14,601,957.91	2.58%	730,097.90	5.00%	13,871,860.01
合计	533,531,837.50	100.00%	18,383,510.85	3.45%	515,148,326.65	566,418,584.41	100.00%	18,874,938.88	3.33%	547,543,645.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境内客户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1,652,973.02	16,782,217.51	3.28%
1—2年(含2年)	595,297.62	312,055.01	52.42%
2—3年(含3年)	62,722.88	43,906.02	70.00%
3年以上	193,989.59	193,989.59	100.00%
合计	512,504,983.11	17,332,168.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境外客户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026,854.39	1,051,342.72	5.00%
合计	21,026,854.39	1,051,342.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32,679,827.41
1至2年	595,297.62
2至3年	62,722.88
3年以上	193,989.59
3至4年	44,682.00
4至5年	149,307.59
合计	533,531,837.5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74,938.88	491,996.10	3,149,203.91		2,165,779.78	18,383,510.85
合计	18,874,938.88	491,996.10	3,149,203.91		2,165,779.78	18,383,510.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及其关联方	171,191,765.02	32.09%	5,615,089.89

单位 2 及其关联方	149,404,340.33	28.00%	4,900,462.36
单位 3	26,361,586.88	4.94%	864,660.05
单位 4 及其关联方	25,405,853.95	4.76%	833,312.01
单位 5	8,501,561.53	1.59%	278,851.22
合计	380,865,107.71	71.3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947,481.05	162,305,019.52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00,403.73	
合计	172,447,884.78	162,305,019.5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3,094,716.29	163,353,317.1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17,373.58	
小计	173,612,089.87	163,353,317.10
减：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7,235.24	1,048,297.58
减：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16,969.85	
期末公允价值	172,447,884.78	162,305,019.5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969.85			16,969.8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969.85			16,969.85

其他说明：

1.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969.85			16,969.8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6,969.85			16,969.85

3.公司期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287,783.52
减：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37,278.87
合计	117,650,504.65

公司期末以 101,992,961.81 元银行承兑汇票为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业务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子公司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期末以 16,294,821.71 元银行承兑汇票为其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业务提供质押担保。

4.公司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4,772,693.57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413,246.50	
合计	105,185,940.07	

5.公司期末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为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公司期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6,214.25	90.84%	10,470,265.92	98.43%
1 至 2 年	96,092.45	4.35%	111,155.25	1.05%
2 至 3 年	51,155.25	2.32%	55,084.31	0.52%
3 年以上	55,084.31	2.49%		
合计	2,208,546.26		10,636,505.4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427,959.22 元，减幅 79.24%，主要系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非关联方	323,862.23	14.66
单位 2	非关联方	150,849.06	6.83

单位 3	非关联方	110,572.41	5.01
单位 4	非关联方	110,121.49	4.99
单位 5	非关联方	109,488.05	4.96
合计		804,893.24	36.45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742,899.95	2,912,776.57
合计	5,742,899.95	2,912,776.5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35,031.01	836,984.71
出口退税	1,929,328.85	1,381,404.40
其他款项	2,320,917.69	694,387.46
合计	5,785,277.55	2,912,776.5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42,377.60			42,377.6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377.60			42,377.6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02,616.04
1 至 2 年	824,182.20
2 至 3 年	158,479.31
3 年以上	400,000.00
4 至 5 年	400,000.00
合计	5,785,277.5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42,377.60				42,377.60
合计		42,377.60				42,377.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出口退税	1,929,328.85	1 年以内	33.35%	
单位 2	其他款项	1,292,000.00	1 年以内	22.33%	42,377.60
单位 3	押金保证金	684,000.00	1-2 年	11.82%	
单位 4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5 年以内	3.46%	
单位 5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5 年以内	3.46%	
合计		4,305,328.85		74.42%	42,377.6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4,954,440.22	5,842,857.18	369,111,583.04	332,835,573.87	2,420,308.95	330,415,264.92
在产品	24,256,090.71	111,329.21	24,144,761.50	30,818,482.98		30,818,482.98
库存商品	273,384,533.81	14,469,968.56	258,914,565.25	269,942,253.02	5,042,958.38	264,899,294.64
周转材料	3,484,434.71		3,484,434.71	5,442,209.93		5,442,209.93
委托加工物资	64,476,378.68		64,476,378.68	36,468,575.67		36,468,575.67
合计	740,555,878.13	20,424,154.95	720,131,723.18	675,507,095.47	7,463,267.33	668,043,828.1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20,308.95	2,958,743.00	2,775,697.76	2,311,892.53		5,842,857.18
在产品			112,171.22	842.01		111,329.21
库存商品	5,042,958.38	8,684,085.70	4,249,176.11	3,506,251.63		14,469,968.56
合计	7,463,267.33	11,642,828.70	7,137,045.09	5,818,986.17		20,424,154.9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00,911.00	
合计	1,500,911.00	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500,911.00 元，增幅 100.00%，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售后回租保证金转入所致。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单及利息	25,253,229.17	
可转债发行费	424,528.3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3,839,311.30	11,258,222.2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417,171.64	2,729,317.99
合计	51,934,240.41	13,987,540.23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7,946,700.18 元，增幅 271.29%，主要系本期定期存单及利息和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定期存单及利息余额系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存入的开具信用证的定期存单 25,000,000.00 元及其计提的利息 253,229.17 元。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回租保证金	1,884,569.00		1,884,569.00				
合计	1,884,569.00		1,884,569.00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入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4,700,049.30	
合计	24,700,049.30	

其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本公司对中科皓焯（东莞）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其中：投资成本 10,000,000.00 元，公允价值变动 14,700,049.30 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968,833.02			154,968,833.02
2.本期增加金额	27,533,961.12			27,533,961.1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25,954,181.67			25,954,181.67
(3) 企业合并增加	1,579,779.45			1,579,779.4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2,502,794.14			182,502,794.1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526,423.74			27,526,423.74
2.本期增加金额	10,306,717.46			10,306,717.46
(1) 计提或摊销	7,522,255.83			7,522,255.83
(2) 固定资产转入	2,052,826.34			2,052,826.34
(3) 合并增加	731,635.29			731,635.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7,833,141.20			37,833,141.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669,652.94			144,669,652.94
2.期初账面价值	127,442,409.28			127,442,409.28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72,568,988.23	39,360,115.89		133,208,872.34
合计	172,568,988.23	39,360,115.89		133,208,872.34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13,256,570.85	1,322,363,368.66
合计	1,713,256,570.85	1,322,363,368.6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9,218,683.52	843,671,978.98	10,500,804.86	109,448,010.64	1,582,839,478.00
2.本期增加金额	211,607,678.26	347,197,651.10	5,406,647.52	51,800,329.22	616,012,306.10
(1) 购置		207,502,920.13	5,031,791.80	35,436,400.52	247,971,112.45
(2) 在建工程转入	196,237,222.21	52,443,582.70		13,484,735.12	262,165,540.03
(3) 企业合并增加	15,370,456.05	86,179,733.38	374,855.72	2,879,193.58	104,804,238.73
(4) 使用权资产转入		1,071,414.89			1,071,414.89
3.本期减少金额	31,229,372.55	42,745,718.27	54,105.40	2,598,062.55	76,627,258.77
(1) 处置或报废	5,275,190.88	42,745,718.27	54,105.40	2,598,062.55	50,673,077.10
(2)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25,954,181.67				25,954,181.67
4.期末余额	799,596,989.23	1,148,123,911.81	15,853,346.98	158,650,277.31	2,122,224,525.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810,994.26	181,952,811.42	5,619,947.39	37,092,356.27	260,476,109.34
2.本期增加金额	34,572,217.35	116,640,727.20	3,034,470.39	25,593,601.02	179,841,015.96
(1) 计提	30,979,824.70	87,944,273.52	2,737,061.70	23,853,485.56	145,514,645.48
(2) 合并增加	3,592,392.65	28,398,284.41	297,408.69	1,740,115.46	34,028,201.21
(3) 使用权资产转入		298,169.27			298,169.27
3.本期减少金额	2,995,932.31	26,101,422.79	29,499.07	2,222,316.65	31,349,170.82
(1) 处置或报废	943,105.97	26,101,422.79	29,499.07	2,222,316.65	29,296,344.48
(2)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2,052,826.34				2,052,826.34
4.期末余额	67,387,279.30	272,492,115.83	8,624,918.71	60,463,640.64	408,967,954.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2,209,709.93	875,631,795.98	7,228,428.27	98,186,636.67	1,713,256,570.85
2.期初账面价值	583,407,689.26	661,719,167.56	4,880,857.47	72,355,654.37	1,322,363,368.6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7,285,642.64
合计	87,285,642.6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靖海东路 99 号新厂房	426,237,473.02	正在办理中
上饶产业园污水站	1,807,287.54	正在办理中
上饶产业园 8#厂房	155,137,596.33	正在办理中
上饶产业园 6#停车楼	18,868,104.4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602,050,461.31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售后回租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6,186,586.78	3,058,071.63		13,128,515.15
合计	16,186,586.78	3,058,071.63		13,128,515.1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11,463,589.46	21,220,729.31		90,242,860.15
机器设备	16,186,586.78	3,058,071.63		13,128,515.15
合计	127,650,176.24	24,278,800.94		103,371,375.30

公司期末不存在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公司期末不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9,798,292.28	118,859,882.46
合计	249,798,292.28	118,859,882.4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工程						
安装调试设备	45,719,397.69		45,719,397.69	84,128,295.41		84,128,295.41
精密光学镜头 扩建项目	82,915,971.62		82,915,971.62	34,592,372.06		34,592,372.06
中等职业技术 学校项目	121,162,922.97		121,162,922.97			
其他零星工程				139,214.99		139,214.99
合计	249,798,292.28		249,798,292.28	118,859,882.46		118,859,882.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区工程			14,549,006.62	14,549,006.62								
安装调试设备		84,128,295.41	36,019,909.00	66,327,400.32	8,101,406.40	45,719,397.69						
精密光学镜头 扩建项目		34,592,372.06	228,662,034.35	180,338,434.79		82,915,971.62						
中等职业技术			121,162,922.97			121,162,922.97						

学校项目												
其他零星工程		139,214.99	811,483.31	950,698.30								
合计		118,859,882.46	401,205,356.25	262,165,540.03	8,101,406.40	249,798,292.2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6,202,120.74	1,071,414.89	17,273,535.63
(1) 租赁	1,403,194.44		1,403,194.44
(2) 合并增加	14,798,926.30	1,071,414.89	15,870,341.19
3.本期减少金额	14,224,937.95	1,071,414.89	15,296,352.84
(1) 租赁到期或变更	14,224,937.95	1,071,414.89	15,296,352.84
4.期末余额	1,977,182.79		1,977,182.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996,388.23	298,169.27	6,294,557.50
(1) 计提	1,632,281.27	38,861.16	1,671,142.43
(2) 合并增加	4,364,106.96	259,308.11	4,623,415.07
3.本期减少金额	5,020,566.24	298,169.27	5,318,735.51
(1) 处置			
(2) 租赁到期或变更	5,020,566.24	298,169.27	5,318,735.51
4.期末余额	975,821.99		975,821.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1,360.80		1,001,360.80
2.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864,874.57			10,222,746.95	74,087,621.52
2.本期增加金额	59,817,027.68			2,709,539.83	62,526,567.51
(1) 购置	56,310,623.40			2,588,477.89	58,899,101.29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506,404.28			121,061.94	3,627,466.2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681,902.25			12,932,286.78	136,614,189.0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80,433.06			5,527,638.87	10,108,071.93
2.本期增加金额	2,483,681.81			2,704,442.39	5,188,124.20
(1) 计提	1,965,514.37			2,588,424.65	4,553,939.02
(2) 合并增加	518,167.44			116,017.74	634,185.1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64,114.87			8,232,081.26	15,296,196.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6,617,787.38			4,700,205.52	121,317,992.90
2.期初账面价值	59,284,441.51			4,695,108.08	63,979,549.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44,987,034.07	3,701,357.63		41,285,676.44
合计	44,987,034.07	3,701,357.63		41,285,676.44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66,926,223.09				66,926,223.09
合计		66,926,223.09				66,926,223.0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商誉系公司 2022 年对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实施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形成。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装饰工程		1,226,910.22	80,453.14	1,146,457.08	
模具	57,634,043.74	84,816,395.47	39,109,686.28	87,441.56	103,253,311.37
合计	57,634,043.74	86,043,305.69	39,190,139.42	1,233,898.64	103,253,311.37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312,796.87	5,921,637.67	26,338,206.21	4,281,939.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70,025.82	229,794.92
可抵扣亏损	203,896,379.07	32,218,341.77	3,274,792.58	818,698.15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7,235.24	172,631.41	1,048,297.58	157,687.72
股份支付	32,159,532.17	5,633,256.33	91,069,604.21	15,989,364.95
递延收益	1,229,583.13	184,437.47		
合计	275,745,526.48	44,130,304.65	122,900,926.40	21,477,485.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612,271.56	1,141,840.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75,836.18	295,671.1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17,841,494.81	17,676,224.22		
公允价值变动	14,700,049.30	2,205,007.40		
合计	140,929,651.85	21,318,743.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30,304.65		21,477,485.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18,743.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54,216.38	
可抵扣亏损	10,909,328.82	
合计	12,463,545.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度	4,827,749.31		预计无法抵扣亏损
2029 年度	557,259.14		预计无法抵扣亏损
2030 年度			
2031 年度	892,847.96		预计无法抵扣亏损
2032 年度	4,631,472.41		预计无法抵扣亏损
合计	10,909,328.82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2,652,818.95 元，增幅 105.47%，主要系本期因可弥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1,388,232.44		21,388,232.44	49,624,792.66		49,624,792.66
预付模具款	1,833,133.58		1,833,133.58	11,685,874.49		11,685,874.49
预付软件款	217,800.00		217,800.00	951,731.94		951,731.94
预付工程款	146,587.38		146,587.38	481,090.65		481,090.65
合计	23,585,753.40		23,585,753.40	62,743,489.74		62,743,489.74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9,157,736.34 元，减幅 62.41%，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款和预付模具款减少所致。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9,500,000.00	151,000,000.00
抵押借款	204,000,000.00	250,000,000.00
保证借款	450,181,573.64	95,000,000.00
应计利息	629,908.41	577,354.17
利息调整	-5,147,034.47	-4,340,301.87
合计	929,164,447.58	492,237,052.3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36,927,395.28 元，增幅 88.76%，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113,647.21	176,926,402.08
合计	125,113,647.21	176,926,402.0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536,805,696.95	619,306,922.21
合计	536,805,696.95	619,306,922.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808,162.78	1,646,462.54

合计	7,808,162.78	1,646,462.54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6,161,700.24	主要系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合计	6,161,700.24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548,487.61	229,992,164.11	226,248,288.13	42,292,363.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16,830.47	10,015,994.52	1,600,835.95
合计	38,548,487.61	241,608,994.58	236,264,282.65	43,893,199.5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48,487.61	221,495,847.29	218,365,774.39	41,678,560.51
2、职工福利费		2,778,813.01	2,778,813.01	
3、社会保险费		3,301,405.30	3,147,358.22	154,047.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52,579.86	2,492,626.16	59,953.70
工伤保险费		335,364.88	259,431.58	75,933.30
生育保险费		413,460.56	395,300.48	18,160.08
4、住房公积金		2,045,780.51	1,586,024.51	459,75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0,318.00	370,318.00	
合计	38,548,487.61	229,992,164.11	226,248,288.13	42,292,363.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312,831.44	9,761,756.24	1,551,075.20
2、失业保险费		303,999.03	254,238.28	49,760.75
合计		11,616,830.47	10,015,994.52	1,600,835.95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344,711.93 元，增幅 13.86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增加宇瞳玖洲所致。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37,715.42	
企业所得税	768,510.81	
个人所得税	705,848.36	651,104.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722.93	
教育费附加	85,328.85	
地方教育附加	45,107.00	
土地使用税	290,052.28	148,299.00
房产税	4,598,986.44	480,889.34
其他	476,203.51	125,311.40
合计	9,127,475.60	1,405,604.16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7,721,871.44 元，增幅 549.36%，主要系公司期末应交房产税、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余额增加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54,959,744.17	158,403,688.63
合计	154,959,744.17	158,403,688.6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472,400.00	2,288,9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51,060,104.69	155,881,035.62
其他	1,427,239.48	233,753.01
合计	154,959,744.17	158,403,688.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413,876.00	137,6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57,551.9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5,630.40	
合计	70,007,058.38	137,600,00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7,592,941.62 元，减幅 49.12%，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公司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605,458.90	372,154.17
待转销项税	152,477.54	103,306.23
合计	757,936.44	475,460.4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9,200,000.00	140,000,000.00
保证借款	231,486,124.00	
合计	430,686,124.00	1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90,686,124.00 元，增幅 207.63%，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091,615.22	
未确认融资费用	-88,493.1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5,630.40	
合计	567,491.70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884,668.14	
合计	1,884,668.1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租赁款	1,884,668.14	

其他说明：

应付售后回租租赁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最低租赁付款额	7,172,965.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0,744.8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157,551.98	
合计	1,884,668.14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359,517.30	8,468,011.70	5,130,591.43	43,696,937.57	
合计	40,359,517.30	8,468,011.70	5,130,591.43	43,696,937.5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	121,054.98			44,020.14			77,034.84	与资产相关
2015年机器换人应用项目资助	612,716.09			162,663.90			450,052.19	与资产相关
2016年机	2,131,612.8			510,960.21			1,620,652.5	与资产相

器换人应用项目资助	0						9	关
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财政资助	3,326,250.48	1,038,774.07		528,924.26			3,836,100.29	与资产相关
2020年东莞市技术改造项目	2,525,431.67	1,131,297.63		347,539.79			3,309,189.51	与资产相关
2021年专项技术改造资金	4,450,539.07	424,140.00		476,895.73			4,397,783.34	与资产相关
2022年专项技术改造资金		5,783,800.00		466,435.48			5,317,364.52	与资产相关
上饶宇瞳技改及贴息补助	23,987,291.97			1,692,499.92			22,294,792.05	与资产相关
长安镇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改项目)	1,315,731.36			154,740.00			1,160,991.36	与资产相关
传统产业优化升级专项资金补助	1,888,888.88			666,666.72			1,222,222.16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0,000.00		79,245.28			10,754.7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359,517.30	8,468,011.70		5,130,591.43			43,696,937.57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4,762,444.00	1,570,000.00		112,315,972.00	-267,750.00	113,618,222.00	338,380,666.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1,162,838.35	33,973,697.40	115,060,702.00	840,075,833.75
其他资本公积	49,867,773.10	46,872,798.00	16,499,597.40	80,240,973.70
合计	971,030,611.45	80,846,495.40	131,560,299.40	920,316,807.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本期增加数系公司本期授予股权激励对象人民币限制性股票所形成的股本溢价，以及部分限制性股票达到业绩解禁条件对应的股份支付费用自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数系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相应减少的股本溢价；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系公司限制性股票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数系部分限制性股票达到业绩解禁条件对应的股份支付费用自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57,208,619.85	20,185,793.80	22,533,043.76	154,861,369.89
合计	157,208,619.85	20,185,793.80	22,533,043.76	154,861,369.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系公司发行附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形成，本期减少系本期部分限制性股票解禁不再负有回购义务，以及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调整库存股所形成。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890,609.86	- 991,749.64	- 890,609.86		- 149,308.57	30,427.19	17,741.60	- 860,182.67
应收款项 融资公允 价值变动	- 890,609.86	- 991,749.64	- 890,609.86		- 149,308.57	30,427.19	17,741.60	- 860,182.67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890,609.86	- 991,749.64	- 890,609.86		- 149,308.57	30,427.19	17,741.60	- 860,182.6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672,977.59	13,423,552.75		76,096,530.34
合计	62,672,977.59	13,423,552.75		76,096,530.3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5,318,790.71	374,369,895.6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5,318,790.71	374,369,895.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162,328.07	242,660,282.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423,552.75	18,710,743.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877,038.80	63,000,643.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1,180,527.23	535,318,790.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1,763,078.61	1,349,785,119.68	2,006,319,671.53	1,475,500,866.17
其他业务	54,407,268.92	42,598,281.09	55,419,262.81	40,481,027.47
合计	1,846,170,347.53	1,392,383,400.77	2,061,738,934.34	1,515,981,893.6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5,725.68	636,724.98
教育费附加	103,437.76	414,618.47
房产税	5,600,538.94	4,649,893.73
土地使用税	676,716.56	694,316.00
印花税	1,711,566.57	1,984,619.00
地方教育附加	68,959.51	276,412.29
其他	12,480.00	12,180.00
合计	9,489,425.02	8,668,764.47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68,193.05	11,553,043.35
广告与展览费	970,046.04	1,903,307.54
股份支付	7,138,079.94	2,923,401.46
其他	14,388,304.87	9,918,220.22

合计	37,264,623.90	26,297,972.57
----	---------------	---------------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0,966,651.33 元，增幅 41.70%，主要系公司股份支付和职工薪酬的增加所致。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646,042.30	21,783,311.74
折旧及摊销	28,337,242.27	16,474,060.33
股份支付	19,681,236.64	8,092,500.60
中介机构费	11,410,643.05	6,036,140.43
办公费	8,403,650.46	5,835,871.87
业务招待费	8,135,355.43	7,029,520.74
保安保洁	4,127,663.82	3,637,468.53
差旅费	1,232,593.12	974,068.61
其他	9,065,543.69	12,222,481.68
合计	119,039,970.78	82,085,424.53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6,954,546.25 元，增幅 45.02%，主要系公司本期职工薪酬、折旧摊销、中介机构咨询费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4,406,386.56	51,448,339.25
职工薪酬	50,038,711.77	41,137,495.89
水电费	3,737,224.93	3,397,940.09
设计费用	2,137,261.52	919,749.83
折旧及摊销	22,373,868.03	17,275,843.47
股份支付	13,708,407.64	7,074,376.74
技术开发费	3,368,084.99	6,984,017.57
其他	3,537,414.89	5,393,537.54
合计	133,307,360.33	133,631,300.38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614,589.64	22,138,688.0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24,834.73	
减：利息收入	4,299,738.65	1,040,849.79
汇兑损益	-3,081,272.34	1,102,977.72

其他	1,466,894.55	521,224.73
合计	31,700,473.20	22,722,040.6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8,978,432.54 元，增幅 39.51%，主要系公司利息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宇瞳光学产业园建设补助	2,359,166.64	1,803,611.04
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财政资助	528,924.26	478,498.32
“机器换人”项目资金补助	717,644.25	717,644.13
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补助	1,445,611.00	784,992.10
职工培训补助	956,750.00	602,600.00
稳岗补贴	2,933,159.38	885,790.18
高新企业奖励	657,125.00	750,000.00
政府质量奖	5,910,000.00	1,000,000.00
“倍增计划”补助项目	1,838,200.00	
市场开拓扶持资金	203,484.00	1,151,7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8,287.65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81,653.66	1,654,025.87
合计	18,580,005.84	9,828,861.64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555.93	
票据贴现费用	-428,663.95	-424,000.00
合计	-425,108.02	-424,000.00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00,049.30	
合计	14,700,049.30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377.60	6,165.9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54,071.9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57,207.81	-2,375,464.9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4,764.74	
合计	2,600,065.47	-615,226.97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3,215,292.44 元，减幅 522.62%，主要系公司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642,828.70	-7,463,267.33
合计	-11,642,828.70	-7,463,267.33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4,179,561.37 元，增幅 56.00%，主要系公司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44,249.46	2,953,635.19
合计	1,744,249.46	2,953,635.1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19,707.35	884,582.03	219,707.35
合计	219,707.35	884,582.03	219,707.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664,874.68 元，减幅 75.16%，主要系公司本期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收入减少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68,199.25	1,024,000.00	1,068,199.2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785,496.98	2,177,683.90	4,785,496.98
赞助费	236,465.61	797,760.02	236,465.61
其他	161,096.36	575,560.16	161,096.36
合计	6,251,258.20	4,575,004.08	6,251,258.20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676,254.12 元，增幅 36.64%，主要系公司本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65,852.29	37,735,581.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52,485.57	-7,454,744.65
合计	-8,186,633.28	30,280,836.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2,509,976.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376,496.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1,726.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71,709.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94,544.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11,766.35
加计扣除的影响	-38,438,036.77
股份支付的影响	6,588,578.99
所得税费用	-8,186,633.28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22,776,462.15	11,915,365.1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866,478.00	1,040,849.79
租金收入	4,381,511.52	1,924,077.50
其他	1,987,835.05	2,776,582.03
合计	32,012,286.72	17,656,874.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	10,315,446.32	11,821,527.76
付现的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47,016,017.37	49,778,685.54
其他	1,997,866.48	14,304,686.50
合计	59,329,330.17	75,904,899.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工程保证金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构建长期资产保证金	2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0,000.00	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25,000,000.00	6,500,000.00

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		6,666,667.00
合计	25,000,000.00	13,166,667.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租赁及售后回租租金	4,676,782.34	10,727,995.84
支付的借款保证金	53,276,544.27	27,100,000.00
偿还非金融单位往来款	3,000,000.00	
支付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5,483,950.20	
支付的可转债发行费用	424,528.30	
合计	66,861,805.11	37,827,995.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696,609.31	242,660,282.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42,763.23	8,078,494.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036,901.31	110,062,926.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71,142.43	
无形资产摊销	3,896,979.87	3,224,445.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190,139.42	33,341,255.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4,249.46	-2,953,635.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85,496.98	2,177,683.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00,049.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114,344.47	23,659,622.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5.93	424,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89,798.81	-7,397,84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37,313.24	-56,896.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8,830.58	-304,866,820.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22,908,056.42	-427,543,838.02

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411,858.09	602,795,640.80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56,312,213.45	29,071,337.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793,617.96	312,676,650.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8,121,389.11	198,179,646.6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8,179,646.63	215,769,977.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941,742.48	-17,590,330.7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0,000,000.00
其中: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90,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60,631.50
其中: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3,260,631.5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6,739,368.5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8,121,389.11	198,179,646.63
其中：库存现金	145,087.00	69,328.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7,976,302.11	198,110,317.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121,389.11	198,179,646.63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342,661.97	详见附注七（一）
固定资产	103,371,375.30	详见附注七（二十一）
无形资产	41,285,676.44	详见附注七（二十六）
应收款项融资	117,650,504.65	详见附注七（六）
其他流动资产	25,253,229.17	详见附注七（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33,208,872.34	详见附注七（二十）
合计	464,112,319.87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743,572.22
其中：美元	968,264.11	6.9646	6,743,572.22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9,360,899.20
其中：美元	2,779,901.10	6.9646	19,360,899.2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21,445.28
其中：美元	17,437.51	6.9646	121,445.28
其他应付款			255,078.48

其中：美元	36,625.00	6.9646	255,078.48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详见本附注七（51）	7,085,306.00	递延收益	5,051,346.15
详见本附注七（51）	90,000.00	递延收益	79,245.28
详见本附注七（67）	13,449,414.41	其他收益	13,449,414.41
财政贴息	2,151,741.74	财务费用	2,151,741.74
合计	22,776,462.15		20,731,747.5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19日	90,000,000.00	20.00%	现金收购	2022年07月19日	股权交割	77,382,476.92	8,392,192.35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9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9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3,073,776.9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6,926,223.0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商誉系公司 2022 年对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实施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形成。

其他说明：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与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古文斌、聂新旺、谭华江三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20% 的股份，受让价格为 9,00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名称变更为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后，宇瞳玖洲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宇瞳光学有权委派 2 名董事。上述三名股东将所持剩余 74% 表决权委托给公司，公司合计拥有宇瞳玖洲 94% 的表决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266,697.77	3,266,697.77
应收款项	88,910,870.76	88,910,870.76
存货	58,381,893.16	58,381,893.16
固定资产	70,776,037.52	63,890,351.05
无形资产	2,993,281.04	2,002,765.60
除上述资产外的其他资产	25,456,362.80	25,456,362.80
负债：		
借款	29,931,722.23	29,931,722.23
应付款项	81,509,099.00	81,509,09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1,430.29	0.00
除上述负债外的其他负债	21,794,006.98	21,794,006.98
净资产	115,368,884.55	108,674,112.93
减：少数股东权益	92,295,107.64	86,939,290.34
取得的净资产	23,073,776.91	21,734,822.5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宇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7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出资 10,000.00 万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	上饶市	上饶市	镜片加工及镜头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镜头制造	100.00%		直接设立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上饶市	上饶市	职业教育	100.00%		直接设立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镜片加工及镜头生产	2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饶宇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饶市	上饶市	镜片加工及镜头生产		100.00%	直接设立
襄阳市雄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襄阳市	襄阳市	镜片加工及镜头生产		2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市光通电科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产品、光		20.00%	非同一控制下

技有限公司			学产品贸易			的企业合并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与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古文斌、聂新旺、谭华江三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20% 的股份，受让价格为 9,00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名称变更为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后，宇瞳玖洲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宇瞳光学有权委派 2 名董事。上述三名股东将所持剩余 74% 表决权委托给公司，公司合计拥有宇瞳玖洲 94% 的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与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古文斌、聂新旺、谭华江三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受让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20% 的股份，受让价格为 9,00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标的公司名称变更为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后，宇瞳玖洲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宇瞳光学有权委派 2 名董事。上述三名股东将所持剩余 74% 表决权委托给公司，公司合计拥有宇瞳玖洲 94% 的表决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汇率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公司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

公司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公司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公司的销售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应收款项按风险类别计提了减值准备。

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定期编制资金滚动预算，实时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商业信用等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三）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针对预计存在的汇率风险，公司管理层将采取有利的币种和结算方式以及运用汇率方面的衍生金融工具管理风险等积极防范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主要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详见本附注七之 82、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218,687.56 元。其他外币汇率的变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并不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应收款项融资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72,447,884.78	172,447,884.78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55.93	24,700,049.30		24,703,605.2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55.93	24,700,049.30	172,447,884.78	197,151,490.0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内发生的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其他说明：

公司股东张品光、姜先海、张伟、谭家勇、林炎明、谷晶晶、金永红、何敏超、张品章、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仕合伙”)于2015年12月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同意保持一致行动。根据《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瞳合伙”)作为金永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于2017年12月设立后，自动加入到上述一致行动关系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张品光、姜先海、张伟、谭家勇、谷晶晶、金永红、何敏超、宇瞳合伙、智仕合伙及智瞳合伙。《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协议各方在涉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事项时，均保持表决意见一致，协议有效期自各方订立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发行上市满三十六个月时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58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57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2019年9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一致行动人协议》于2022年9月20日届满。

张品光、姜先海、张伟、谭家勇、何敏超、谷晶晶、金永红、林炎明、张品章、宇瞳合伙、智仕合伙及智瞳合伙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出具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各方同意并确认：《一致行动人协议》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到期后不再续签，自动终止。

《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终止后，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扬华光电有限公司	姜先海配偶的弟弟赵光华持股 60% 的公司
信州区汇香源贸易商行	姜先海配偶的弟弟赵光华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信州区汇香源贸易商行	采购产品				454,430.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扬华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91,101.81	356,375.6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信州区汇香源贸易商行	房屋	204,336.57	197,342.0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40,000,000.00	2022年01月13日	2026年01月12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60,000,000.00	2022年08月18日	2026年08月17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97,000,000.00	2022年08月22日	2026年08月21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0,000,000.00	2022年03月15日	2026年03月14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0,000,000.00	2022年03月15日	2026年03月14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35,000,000.00	2022年01月17日	2026年01月17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25,000,000.00	2022年10月17日	2026年10月17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6年05月27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2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29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3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29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50,000,000.00	2022年03月23日	2026年03月23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4,737,352.36	2022年11月02日	2026年09月14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25,624,221.28	2022年11月09日	2026年09月14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05日	2026年12月05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200,000,000.00	2022年09月27日	2028年09月20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40,000,000.00	2022年11月28日	2027年11月27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30,000,000.00	2022年05月31日	2027年05月30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30,000,000.00	2022年06月08日	2027年06月07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用地抵押	200,000,000.00	2020年06月15日	2028年11月24日	否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何清、张品光	55,300,000.00	2030年08月31日	2033年08月30日	否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98,600,000.00	2020年08月27日	2025年08月26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0,000,000.00	2021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4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0,000,000.00	2021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4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0,000,000.00	2021年10月13日	2024年10月12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5,000,000.00	2021年10月13日	2024年10月12日	是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40,000,000.00	2021年01月05日	2025年01月04日	是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30,000,000.00	2021年05月12日	2025年05月11日	是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30,000,000.00	2021年06月03日	2025年06月02日	是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60,000,000.00	2022年08月19日	2025年08月18日	是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20,000,000.00	2021年09月28日	2025年09月27日	是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40,000,000.00	2021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8日	是

张品光、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	30,000,000.00	2021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50,000,000.00	2021年03月18日	2024年03月17日	是
张品光	50,000,000.00	2021年07月13日	2023年07月12日	是
张品光	50,000,000.00	2020年08月04日	2023年07月30日	是
张品光	125,000,000.00	2021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3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7,106,766.94	2022年05月12日	2025年11月09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213,104.85	2022年05月12日	2025年11月09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3,424,626.54	2022年05月24日	2025年11月18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2,843,577.21	2022年05月16日	2025年11月11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293,297.61	2022年04月29日	2025年10月21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405,340.86	2022年05月30日	2025年11月25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9,970,308.47	2022年05月24日	2025年11月18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3,213,315.42	2022年05月24日	2025年11月18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678,306.10	2022年05月16日	2025年11月11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9,973,553.86	2022年05月17日	2025年11月11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3,482,867.20	2022年05月17日	2025年11月11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036,751.50	2022年05月24日	2025年11月21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3,303,276.34	2022年05月24日	2025年11月21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6,104,120.07	2022年05月12日	2025年11月15日	是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9,566,230.52	2022年11月24日	2026年05月24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27,500,000.00	2022年05月19日	2026年05月19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24,000,000.00	2022年06月27日	2026年06月28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125,00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6年12月13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981,745.12	2022年08月09日	2026年02月06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50,000,000.00	2022年08月11日	2026年08月04日	否
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张品光、何清	50,000,000.00	2022年09月22日	2026年09月1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2021 年度，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开具 10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由张品光和其配偶何清、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尚未到期承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中 50,000,000.00 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3 年 7 月，其中 30,000,000.00 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其中 20,000,000.00 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4 年 4 月。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6,964,169.91	9,291,896.17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扬华光电有限公司	89,374.40	2,931.48	84,276.37	2,755.84
应收账款	信州区汇香源贸易商行	1,267.65	41.58	18,160.75	593.86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7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23,03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7,75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市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可行权员工数量等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7,192,710.3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6,312,213.45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已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准备履行的重大工程合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建设年产 2500 万个精密光学镜头扩建项目 A 标的工程总包合同合计 111,568,668.73 元；公司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建设年产 2500 万个精密光学镜头扩建项目 B 标的工程总包合同合计 139,663,889.23 元；公司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建设上饶宇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项目的工程总包合同合计 216,453,000.00 元；公司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建设年产 5140 万只精密光学镜头生产项目的工程总包合同合计 333,600,000.00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宇承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是光学仪器的制造及销售。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发出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申报材料，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主要用于投资建设公司精密光学镜头生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

2、其他

2022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与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就收购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20% 的股份之交易事项进行具体约定，其中业绩承诺及补偿如下：

业绩承诺期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原有股东古文斌、聂新旺和谭华江承诺，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经审计后的年度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剔除股权激励的影响）三年合计业绩指标不低于 11,000.00 万元，若实际业绩指标总和低于承诺业绩指标总和的 90%，则在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出具后，由东莞市玖洲光学有限公司的原有股东古文斌、聂新旺和谭华江以现金进行相应补偿本公司。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8,204,701.59	100.00%	15,488,193.27	3.38%	442,716,046.32	559,523,947.71	100.00%	18,637,397.18	3.33%	540,886,550.53
其中：										
境内客户组合	437,364,669.69	95.45%	14,547,623.34	3.33%	422,817,046.35	544,695,951.93	97.35%	17,907,299.28	3.29%	526,788,652.65
境外客户组合	18,811,398.56	4.11%	940,569.93	5.00%	17,870,828.63	14,601,957.91	2.61%	730,097.90	5.00%	13,871,860.0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028,633.34	0.44%			2,028,633.34	226,037.87	0.04%			226,037.87
合计	458,204,701.59	100.00%	15,488,193.27	3.38%	442,716,046.32	559,523,947.71	100.00%	18,637,397.18	3.33%	540,886,550.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境内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6,953,863.13	14,332,086.71	3.28%
1—2年（含2年）	409,715.41	214,772.82	52.42%
2—3年（含3年）	1,091.15	763.81	70.00%
合计	437,364,669.69	14,547,623.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境外客户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811,398.56	940,569.93	5.00%
合计	18,811,398.56	940,569.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57,793,895.03
1至2年	409,715.41
2至3年	1,091.15
合计	458,204,701.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37,397.18		3,149,203.91			15,488,193.27
合计	18,637,397.18		3,149,203.91			15,488,193.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及其关联方	171,191,765.02	37.36%	5,615,089.89
单位 2 及其关联方	149,404,340.33	32.61%	4,900,462.36
单位 3	26,361,586.88	5.75%	864,660.05
单位 4	8,501,561.53	1.86%	278,851.22
单位 5	6,389,743.55	1.39%	209,583.59
合计	361,848,997.31	78.9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9,290,960.65	312,380,773.07

合计	359,290,960.65	312,380,773.07
----	----------------	----------------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55,018,375.41	309,797,266.06
保证金及押金	759,354.21	836,984.71
出口退税	1,857,532.11	1,381,404.40
其他	1,698,076.52	365,117.90

合计	359,333,338.25	312,380,773.07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42,377.60			42,377.6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377.60			42,377.6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8,696,353.54
1 至 2 年	78,505.40
2 至 3 年	158,479.31
3 年以上	400,000.00
4 至 5 年	400,000.00
合计	359,333,338.2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42,377.60				42,377.60
合计		42,377.60				42,377.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47,609,934.61	1 年以内	96.74%	
单位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7,408,440.80	1 年以内	2.06%	
单位 3	出口退税	1,857,532.11	1 年以内	0.52%	
单位 4	其他款项	1,292,000.00	1 年以内	0.36%	42,377.60
单位 5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	5 年以内	0.06%	
合计		358,367,907.52		99.74%	42,377.6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625,682.71		270,625,682.71	50,899,119.81		50,899,119.81
合计	270,625,682.71		270,625,682.71	50,899,119.81		50,899,119.8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饶市宇瞳	45,153,423.0				7,914,350.10	53,067,773.1	

光学有限公司	1					1	
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	5,745,696.80	15,000,000.00			6,201,628.80	26,947,325.60	
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610,584.00	100,610,584.00	
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50,899,119.81	205,000,000.00			14,726,562.90	270,625,682.7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投资增加系本期公司新设全资控股子公司江西宇瞳教育科技发展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00 万元；本期公司收购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 20% 股份，以自有资金支付 9,000.00 万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本期对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补缴出资 1,500.00 万元，用以推动业务发展。

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增加系公司采用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的方式授予子公司上饶市宇瞳光学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宇瞳汽车视觉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人民币限制性股票确认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2,208,414.12	1,375,498,925.34	2,006,322,619.34	1,591,915,825.42
其他业务	212,029,041.97	221,410,889.26	126,304,052.40	117,023,684.06
合计	1,934,237,456.09	1,596,909,814.60	2,132,626,671.74	1,708,939,509.4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555.9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361,984.71	-424,000.00
合计	-358,428.78	-424,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41,247.52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7,704,625.93	主要系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583,459.93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03,605.23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6,053.87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78,012.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7,661.68	
合计	43,708,715.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1%	0.4400	0.4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6%	0.3047	0.307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